



中国驰名商标

辽宁奥克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半年度报告

2014-030

股票简称：奥克股份 股票代码：300082

2014 年 07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释义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朱建民、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玉德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徐丹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报告中如有涉及未来的计划、业绩预测等方面的内容，均不构成本公司对任何投资者及相关人士的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6
第三节 董事会报告.....	10
第四节 重要事项	26
第五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5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38
第七节 财务报告	40
第八节 备查文件目录.....	139



释 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控股股东	指	奥克集团股份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
《公司章程》	指	《辽宁奥克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董事会	指	辽宁奥克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辽宁奥克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报告期	指	2014 年 1-6 月
元	指	人民币元
环氧乙烷，EO	指	又称氧化乙烯，是由乙烯氧化而得，分子式 C_2H_4O ，分子量 44.05，CAS 号 75-21-8，沸点 $10.7^{\circ}C$ ，常温加压下为无色易燃液体，具有高化学活性
商品环氧乙烷	指	不与乙二醇联产的，可以对外作为商品销售的环氧乙烷，其销售量即环氧乙烷商品量
聚醚	指	环氧乙烷与乙二醇、二乙二醇以及小分子不饱和醇、酸及酯的聚合物，而非一般的环氧乙烷与环氧丙烷聚合得到的聚醚
乙氧基化	指	环氧乙烷与含活泼氢化合物发生的开环反应
聚醚单体	指	在某种场合下与其他原料共同使用的某一种聚醚原料，如非特别说明，在本报告中特指高性能混凝土减水剂用聚醚单体



聚羧酸减水剂	指	以羧酸类接枝聚合物为主体的复合混凝土添加剂，具有大减水、高保坍、高增强等功能
晶硅切割液	指	由硅棒切割成硅片的过程中使用的一种化学助剂，具有悬浮、冷却、润滑、减少切割损失的功能
太阳能电池	指	利用光电转换原理使太阳的辐射光能通过半导体物质转变为电能的一种器件，这种光电转换过程叫做光生伏效应，因此太阳能电池又称为光伏电池
光伏产业	指	利用太阳能的最佳方式是光伏转换，就是利用光伏效应，使太阳光射到硅材料上产生电流直接发电。以硅材料的应用开发形成的产业链条称为光伏产业
MW	指	兆瓦，为功率的单位，M 即是兆，1 兆即 10 的 6 次方，也就是 1,000,000，1MW 即 1,000 千瓦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奥克股份	股票代码	300082
公司的中文名称	辽宁奥克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如有）	奥克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LIAONING OXIRANCHEM,INC.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OXGF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朱建民		
注册地址	辽宁省辽阳市宏伟区万和七路 38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111003		
办公地址	辽宁省辽阳市宏伟区万和七路 38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11003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oxiranchem.com		
电子信箱	oxiranchem@126.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徐丹	马帅
联系地址	辽宁省辽阳市宏伟区万和七路 38 号	辽宁省辽阳市宏伟区万和七路 38 号
电话	0419-5160718	0419-5167408
传真	0419-5160978	0419-5160978
电子信箱	xd-76@126.com	ox300082@126.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的名称	中国证券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奥克股份证券部

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1,438,441,738.94	1,103,912,456.22	30.30%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元）	61,049,680.88	34,342,861.13	77.77%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58,933,086.79	32,841,641.36	79.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92,130,344.78	-166,770,473.54	-15.2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57	-0.49	-16.3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	0.10	8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8	0.10	8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4%	1.22%	0.9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7%	1.17%	0.9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464,607,776.57	3,934,617,182.65	13.47%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2,842,128,181.05	2,830,640,654.44	0.41%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8.4346	8.40	0.41%

五、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04.93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294,454.28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09,377.00	--
减：所得税影响额	482,857.01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04,275.25	--
合计	2,116,594.09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六、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七、重大风险提示

1、环氧乙烷价格波动

公司产品的主要原料是环氧乙烷，环氧乙烷价格波动将会影响到公司产品的收益水平。环氧乙烷的价格与原油和乙烯的价格密切相关，供求关系、地缘政治以及经济形势等因素都会对国际原油价格形成重大影响，进而导致乙烯和环氧乙烷价格的大幅度波动。环氧乙烷不易运输和储存，市场缺乏有效的流通和存储缓冲，加之价格机制的市场化程度低，因此，市场价格波动较为剧烈。国内商品环氧乙烷价格，主要受乙烯价格、市场供需情况、装置检修因素、乙二醇价格走势以及主流供应商定价权等因素影响。所以，环氧乙烷价格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为提高应对环氧乙烷价格波动的能力，公司继续巩固在国内环氧乙烷精深加工行业中的龙头地位，加强与国内环氧乙烷主要供应商的战略合作关系，提高了原料的议价能力。公司进一步完善在东北、华东、华中和华南地区生产基地的合理布局，生产装置贴近原料市场和产品消费市场，就地就近采购环氧乙烷，有效保证原料供应，降低原料采购成本和产品销售成本。这些措施都有利于公司获得价格相对稳定的环氧乙烷，减少价格波动对生产成本的冲击。

公司目前正在实施的扬州奥克年产20万吨环氧乙烷项目将在2014年投产，项目投产后将使公司下游产品获得充足的原料，将有效抑制环氧乙烷市场价格波动对公司产品成本和盈利能力的影响。

2、产业政策变动风险

公司的聚羧酸减水剂聚醚产品与高铁等国家重大工程项目的进度密切相关，国家新型城镇化战略的实施进度，以及在水利、核电、高铁、保障房、文化设施等方面的产业政策，将直接影响我国基础设施投资规模，进而影响市场对公司聚羧酸减水剂聚醚产品的需求。因此，国家产业政策的走向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构成影响，如果国家这方面的产业政策有重大收缩调整，将会对公司业绩形成负面影响。公司积极拓展聚羧酸减水剂在民用领域的应用，并加快对萘系减水剂的替代步伐，有效地减少了对重大工程的依赖并降低了政策风险。

光伏行业作为先导型新兴产业，目前光伏发电还不能实现平价上网，世界各国的各种补贴政策是驱动光伏行业发展主要因素，尤其是欧盟国家的可再生能源政策，对光伏行业的影响巨大，我们国家对光伏产业的政策取向也将对我国光伏产业发展产生重要影响。另一方面，随着公司产品结构的调整，晶硅切割液产品的销量占总体销量的比例为20%左右。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风险

公司的募投项目均与公司的主营业务密切相关，且对公司未来的发展战略有重大影响。目前，公司仍有一些重大的募投项目尚处于建设实施过程，虽然项目都经过了充分的可行性论证，但是由于项目投资的规模较大，并由子公司具体负责实施，如果出现项目组织实施管理不力、项目不能按计划进展等情形，将对募投项目造成不利影响。公司将积极加强对子公司的监督管理，严格按照计划执行项目建设方案，稳步推进募投项目的实施，努力实现募投项目的预计计划。

4、管理风险



随着公司的发展壮大，公司的规模越来越大，子公司也越来越多，对子公司、特别是控股子公司和参股公司的稽核管理和服务工作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亟须加强合理管理机制的建立和有效运作，以更好地服务和管理下属子公司，否则将可能影响公司整体运行效率和抗风险能力。2013年，公司进一步加强了子公司经营主体的独立地位和管理运行，进一步加强公司职能中心在制度设计、监督稽核和管理改进等方面的优化运行与风险防范管理，并对职能中心进行了重新定位，2014年年初，进一步对组织机构进行了重大调整，推行了一系列职能中心改革的措施，同时，公司已制定了《子公司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等制度，明确了子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工作以及相关的职责和程序，加强对子公司相关重大事项的督导和管理，以有效控制管理风险。

5、人力资源保障风险

公司的快速发展需要人才的支撑，随着公司的规模不断扩张，不仅在数量上对人才有着较大的需求，而且对人才的质量也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司虽然一直都非常重视人才的培养和储备，但是要确保重大项目的顺利实施和未来发展战略的如期实现，仍然存在一定的人力资源保障风险。为此，公司制定了一系列人力资源政策，加大人才引进力度，积极地在全国各地甚至海外开展招募高水平专业技术和管理人才的工作，2013年从国内外知名大学引入三名博士后和五名硕士研究生，为公司持续、健康与快速的发展做好充分的人才储备和保障。



第三节 董事会报告

一、报告期内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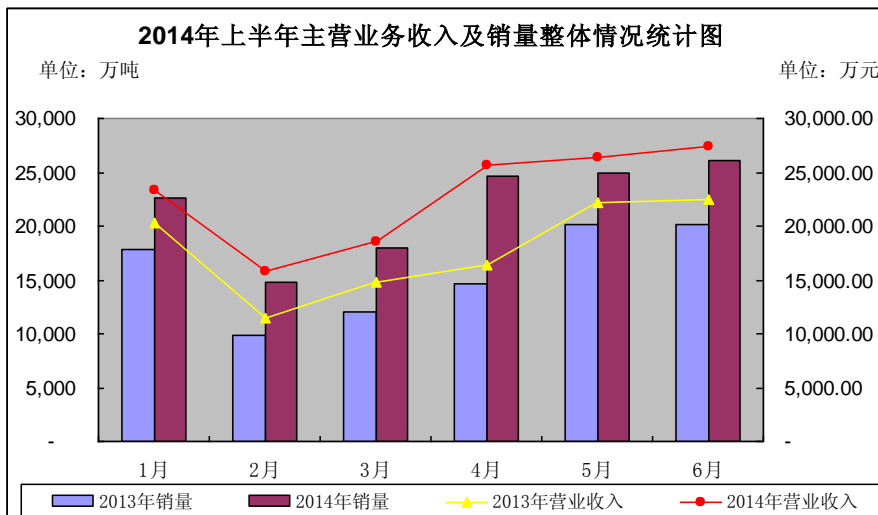
1、报告期内总体经营情况

2014年上半年，公司全面贯彻“稳增长、强经营、转方式、调结构、重创新、提效益”的经营方针，依托行业快速稳定的发展，在国内经济增速下行的背景下，积极开展各方面的相关工作，主营业务实现了持续稳健的增长，产品的市场份额和公司的行业地位得到了进一步的巩固和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产品总销量13.11万吨，同比增长38.45%；营业总收入143,844.17万元，同比增长30.3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104.97万元，同比增长77.77%。其中，高性能混凝土减水剂聚醚产品的销量同比增长24.95%，营业收入同比增长13.32%；晶硅切割液产品的销量和营业收入与上年同期相比分别增长166.36%和173.5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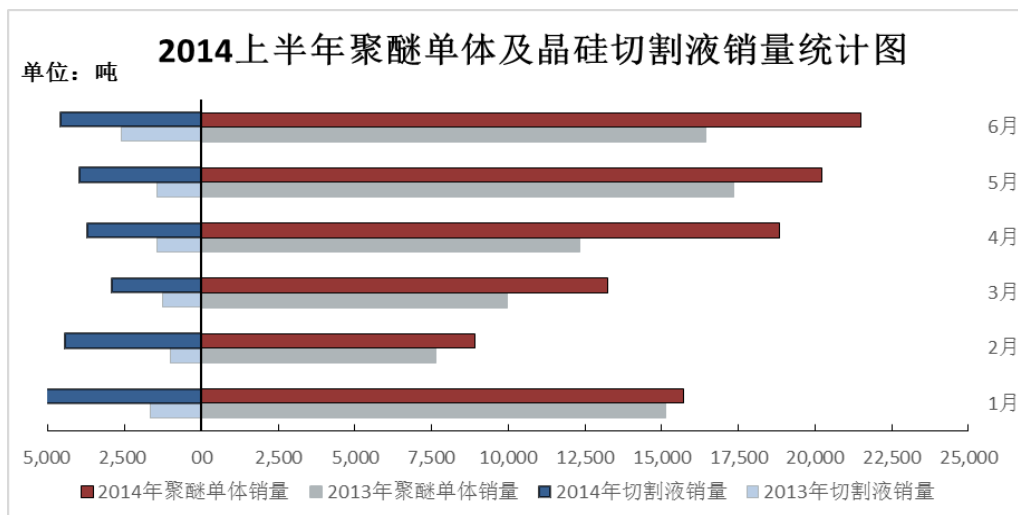
2014年上半年公司总销量和主营业务收入情况如下图所示：

图一：2014年上半年主营业务收入及销量整体情况统计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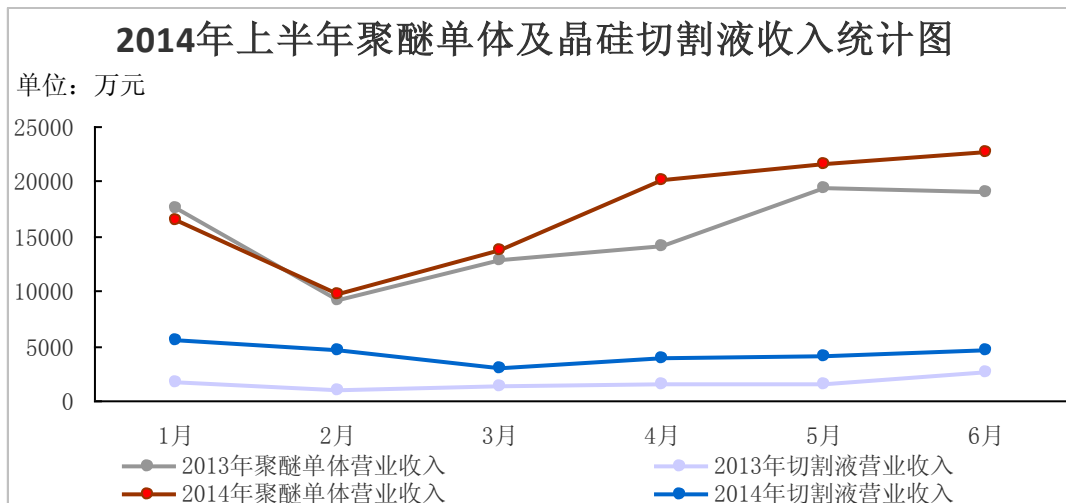
2014年上半年聚醚单体和晶硅切割液的销量及收入情况分别如下图所示：

图二：2014年上半年聚醚单体及晶硅切割液销量统计图





图三：2014年上半年聚醚单体及晶硅切割液收入统计图



2014年上半年，公司的主要产品高性能混凝土减水剂用聚醚单体实现销量将近10万吨，营业收入10.43亿元，占总销量和主营业务总收入的比例均达到80%左右，同时，仍然保持着40%左右的市场份额；公司晶硅切割液产品也有较大幅度的增长，并且在晶硅切割液新液领域保持着绝对优势的地位，市场占有率一直保持在70%左右。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37,633.96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7.73%，主要系公司较上期总体销售规模增大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销售费用3,855.38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4.27%，主要系公司较上期总体销售规模增大影响所致；管理费用3,993.14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8.78%，主要系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增加影响折旧与摊销所致；财务费用1,266.01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675.67%，主要系定期存款减少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9,213.03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5.21%，主要系支付的税费较上期增加所致；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46,337.64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91.59%，主要系根据工程项目建设进度按合同付款所致；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36,966.15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713.07%，主要系流动资金借款和项目资金借款增加所致。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1,438,441,738.94	1,103,912,456.22	30.30%	主要系公司较上期总体销售规模增大所致。
营业成本	1,274,782,938.13	994,896,438.35	28.13%	
销售费用	38,553,830.13	28,713,919.44	34.27%	主要系公司较上期总体销售规模增大所致。
管理费用	39,931,365.93	36,707,175.04	8.78%	
财务费用	12,660,068.14	335,306.41	3,675.67%	主要系定期存款减少所致。
所得税费用	14,838,215.06	9,846,413.16	50.70%	主要系利润较同期大幅增长所致
研发投入	68,523,471.92	60,143,035.52	13.93%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130,344.78	-166,770,473.54	-15.21%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3,376,415.99	-158,912,912.25	-191.59%	主要系根据工程项目建设进度按合同付款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9,661,534.60	-60,297,233.72	713.07%	主要系流动资金借款和项目资金借款增加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85,845,226.17	-385,980,619.51	25.94%	-

2、报告期内驱动业务收入变化的具体因素

报告期内，总体销售规模和营业收入同比大幅上升，主导产品减水剂聚醚单体和切割液产品销量继续稳步增长，较上年同期有大幅度的提升。

公司重大的在手订单及订单执行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1) 主营业务的范围及经营情况

报告期，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以环氧乙烷衍生的聚乙二醇为基础产品，以高性能混凝土减水聚醚单体和太阳能光伏电池用切割液两大系列产品的生产和销售为主营业务。公司总体销售规模有较大幅度上升，实现产品总销量13.11万吨，同比增长38.45%；其中主导产品减水剂聚醚单体的销量9.84万吨，同比增长24.95%；另一主导产品切割液的销量2.51万吨，同比增长166.36%；其他产品的销量也略有增长。在未来半年中，公司会根据市场环境及行业政策的变化及时进行产品结构的调整，以期保证公司经营的持续稳健增长。

(2) 主营业务构成情况

占比 10% 以上的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产品或服务						
聚醚单体	1,042,859,001.68	914,500,349.63	12.31%	13.32%	9.86%	2.76%
切割液	254,602,993.75	228,037,585.72	10.43%	173.59%	189.53%	-4.93%
其他产品	78,877,613.55	73,052,177.64	7.39%	22.88%	19.91%	2.30%
小计	1,376,339,608.98	1,215,590,112.99	11.68%	27.73%	25.05%	1.89%



4、其他主营业务情况

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与上年度相比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主营业务或其结构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主营业务盈利能力（毛利率）与上年度相比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前 5 大供应商或客户的变化情况

报告期公司前 5 大供应商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前五大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总采购额比例（%）	上年同期前五大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总采购额比例（%）
供应商 A	246,455,814.06	18.79%	供应商一	331,182,060.68	25.10%
供应商 B	290,067,567.52	22.12%	供应商二	175,941,857.15	13.34%
供应商 C	175,878,795.78	13.41%	供应商三	174,666,420.79	13.24%
供应商 D	110,738,063.85	8.44%	供应商四	158,222,465.89	11.99%
供应商 E	51,634,300.72	3.94%	供应商五	33,846,905.99	2.57%
合计	874,774,541.93	66.70%	合计	873,859,710.50	66.23%

报告期公司前五大供应商采购占采购总额的比例为66.70%，比上年同期前五大供应商采购总额占比增加0.47%，从总体上看前五大供应商性质结构无明显变化，对未来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

报告期公司前 5 大客户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前五大客户名称	主营业务收入（元）	占全部主营业务收入的比列（%）	上年同期前五大客户名称	主营业务收入（元）	占全部主营业务收入的比列（%）
客户 A	52,979,255.85	3.68%	客户一	63,843,418.90	5.78%
客户 B	47,841,367.46	3.33%	客户二	56,713,504.27	5.14%
客户 C	41,575,668.32	2.89%	客户三	38,684,222.22	3.50%
客户 D	39,763,384.63	2.76%	客户四	38,511,961.62	3.49%
客户 E	37,639,743.52	2.62%	客户五	33,000,884.61	2.99%
合计	219,799,419.78	15.28%	合计	230,753,991.62	20.90%

报告期公司对前五大客户的主营业务收入占全部主营业务收入的比率为15.28%，比上年同期前五大客户的主营业务收入总额占比减少5.62%，从总体上看前五大客户的性质结构无明显变化，对未来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



6、主要参股公司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主要产品或服务	净利润
吉林奥克新材料有限公司	化工产品的生产、销售及进出口	6,741,529.95
奥克化学扬州有限公司	切割液生产、销售；化工原料销售；商品及技术进出口	12,514,092.60
广东奥克化学有限公司	生产销售聚乙二醇、烯丙基聚氧乙烯等	13,269,707.31
奥克化学（滕州）有限公司	生产环氧乙烷衍生化学品	11,104,454.47

7、重要研发项目的进展及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序号	项目名称	内容及目标	项目进展及影响
1	早强型聚羧酸减水剂聚醚的开发	适用于预制混凝土要求，提高混凝土的早期强度。	完成小试实验确认，小试产品性能达到国外同类产品水平。
2	乙氧基化催化精馏技术	比传统工艺能耗低、收率高、经济性好，环保	完成中试试验模拟数据采集，进行实验优化考查。
3	功能性聚羧酸减水剂及助剂的开发	可控聚合，定向合成特定结构、特定功能的助剂产品	保坍剂、和易性改进剂、高效缓凝剂等功能性助剂已经用于指导客户生产，从而促进了聚醚产品的销售。
4	功能型差别化聚羧酸减水剂专用聚醚开发	产品质量好，聚合活性高，分子量精准，实现定位定量嵌段，便于分子设计合成出特定功能聚羧酸减水剂。	高减水型、高保坍型、低引气型等功能性聚醚单体已经成为主打产品，大量生产销售。
5	新型聚羧酸减水剂聚醚单体 OXHP-301 的研制	与现有产品相比具有更好的应用性能，性价比更高。推动了聚羧酸减水剂进一步发展。	完成小试实验产品的客户确认，产品性能好于现有产品。
6	PCE 连续化生产工艺研究	开发聚羧酸减水剂连续化合成工艺，提高减水剂产量，降低生产成本，同时改进了减水剂的性能。	工艺路线已经打通，取得了突破性的进展。

8、核心竞争力不利变化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9、公司业务相关的宏观经济层面或外部经营环境的发展现状和变化趋势及公司行业地位或区域市场地位的变动趋势

2014年上半年，虽然中国宏观经济增速下降，但公司的两大主营产品延续了去年下半年以来的加速增长态势。其中，基



建需求持续增长、混凝土商品化率不断提高、聚羧酸减水剂替代率加快是公司聚醚单体产品需求加速增长的三个主要原因，这三个基本因素的发展趋势决定了公司聚醚产品在未来几年内仍将持续高速发展。另外，在公司的切割液产品方面，光伏行业复苏和回收液短缺共同导致下游市场对公司切割液产品的需求迅速增加，预计这种趋势仍将持续一段时间。在行业地位方面，公司的市场占有率得到了进一步的巩固，高性能混凝土减水剂用聚醚单体仍然保持着40%左右的市场份额，晶硅切割液占新液市场份额的比例达70%以上。

总的来说，公司构建完成的区位布局已经形成行业内不可复制的独占优势，对于公司产品产能的释放和发展空间的延伸打下坚实基础，公司将在巩固现有龙头市场地位和行业地位的基础上，在绿色低碳新材料、新能源化学品、新建筑化学品等领域，进一步构建和强化竞争壁垒，打造公司在环氧乙烷精深加工领域的全产业链竞争优势。

10、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

2014年上半年，公司根据“稳增长、强经营、转方式、调结构、重创新、提效益”的经营管理工作总要求，以公司的核心价值观、发展战略和开发经营原则为指导，以稳增长和提效益为目的，以强化绩效管理和改革创新为动力，以市场经营和EO/EOD项目建设为关注焦点，实现了高层管理重心向市场经营转移，着重加强了公司领导决策与子公司经营管理团队建设，着重加强和保障了子公司经营主体运行，着重发挥了职能中心幕僚作用；坚持稳中求进，确保安全生产，实现稳健经营，继续巩固和扩大奥克在目标市场与行业中的领先地位；坚持创新驱动，创新乙烯环氧经营，创新激励管理模式，创新优化产品结构，创新催化强化技术，创新应收资源管理，创新增收节支机制，创新产业整合发展，实现效益最大化。

公司在“突破瓶颈稳增长，深耕细作强经营”、“管理提升转方式，资源配置调结构”、“开源节流重创新，优化整合提效益”等方面取得了一定的成绩和突破，基本完成了年初既定的经营计划和目标，为实现公司“十二五”经营战略转折目标做出积极贡献。

11、对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及公司采取的措施

详见“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的“七、重大风险提示”部分。

二、投资状况分析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17,309.99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7,576.54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13,094.26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5,829.5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1.89%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1)2010年5月21日，经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使用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28,000万元提前偿还银行贷款，同时使用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6,503.33万元投资设立奥克化学（滕州）有限公司。



- (2) 2010年11月7日,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使用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12,600万元与锦州阳光能源有限公司合资设立锦州奥克阳光新能源有限公司,投资建设500兆瓦太阳能电池用多晶硅片项目,公司持有63%的股权,锦州阳光能源有限公司持有37%的股权。2013年3月26日,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审议通过,决定根据市场变化及项目建设的实际情况,缩减“500兆瓦太阳能电池用多晶硅片项目”的投资规模至120兆瓦,变更后的项目为“年产120兆瓦多晶硅片项目”;2013年4月13日,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前述事项。
- (3) 2010年11月24日,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使用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人民币3,800万元对全资子公司扬州奥克化学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克销售”)增资,用于实施收购扬州新世纪石油化工有限公司资产项目及项目实施的后续改造建设等相关工作。增资以后,公司仍持有奥克销售100%的股权,奥克销售的注册资本由200万元人民币增至4,000万元人民币。2011年11月22日,奥克销售更名为“扬州奥克石化仓储有限公司”,并将经营范围修改为“一般化学产品仓储;化工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
- (4) 2011年1月26日,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中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2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六个月。2011年7月12日,上述款项已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 (5) 2011年2月24日,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使用超募资金2,982万元在辽阳国家芳烃及精细化工高新技术产业化基地建设“年产5万吨环氧乙烷衍生精细化工新材料扩建项目”,该项目包括“新建年产3万吨生产装置”和“搬迁年产2万吨生产装置”。2012年2月25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的议案》,决定对原拟搬迁的“年产2万吨生产装置”另行定位规划,2,982万元超募资金全部用于新建“年产3万吨生产装置”。2012年3月26日召开的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前述事项。
- (6) 2011年7月14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决定使用超募资金2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六个月。2012年1月13日,上述款项已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 (7) 2011年11月20日,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2011年12月9日的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决定使用超募资金84,018.00万元投资建设“年产20万吨环氧乙烷项目及30万吨/年低碳环氧衍生精细化工新材料项目”,该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江苏奥克化学有限公司。2012年2月25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吸收合并及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决定由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奥克化学扬州有限公司吸收合并江苏奥克化学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完成以后奥克化学扬州有限公司成为前述超募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主体,公司于2012年3月26日召开的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 (8) 2011年12月9日,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决定使用超募资金9,467.00万元联合大连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长春人造树脂厂股份有限公司、长春石油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和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扬州奥克石化仓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克仓储”)进行增资,并由增资后的奥克仓储实施50000M3低温乙烯储罐及配套工程。增资后,公司持有奥克仓储52%的股权。
- (9) 2012年1月18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偿还银行贷款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和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的原则,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使用超募资金22,200万元用于偿还银行贷款,使用超募资金5,8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 (10) 2013年2月7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超募资金项目所需资金的议案》,为了提高公司资金的流动性和使用效率,进一步降低资金使用成本,决定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超募资金投资项目在建工程款、设备采购款以及其他相关所需资金。截至2014年6月末,公司累计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超募资金项目所需资金187,970,707.31元,超募资金置换金额187,920,707.31元。
- (11) 2013年3月26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决定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2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六个月,到期归还至公司的募集资金专户。2013年9月23日,公司将上述资金全部归还至公司的募集资金专户。
- (12) 2013年10月20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决定使用超募资金9,052.5万元(包括尚未确定投向的超募资金6,066,598.71元和募集资金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2013



年 11 月 6 日，公司 201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事项。

(13)2013 年 10 月 20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使用部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决定使用原计划用于募投项目“年产 8 万吨环氧乙烷衍生精细化学品项目（南京项目）”的 2,000 万元募集资金及该项目结余的 747.5 万元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2013 年 11 月 6 日，公司 201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事项。

截至目前，除了部分募集资金利息以外，公司的募集资金均已确定了投向。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年产 3 万吨聚乙二醇型多晶硅切割液项目（辽阳项目）	否	19,227.50	19,227.50	0	14,984.28	77.93	生产装置于 2010 年 1 月投产，办公楼于 2011 年 6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1,945.64	15,920.28	否	否
年产 3 万吨太阳级硅切割液项目（扬州项目）	否	11,858.00	11,858.00	0	11,858.00	100.00	2011 年 3 月 31 日	1,251.41	10,931.74	否	否
年产 8 万吨环氧乙烷衍生精细化学品项目（南京项目）	是	10,247.50	7,500.00	0	7,500.00	100.00	2011 年 3 月 31 日	303.67	361.44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41,333.00	38,585.50	0	34,342.28	--	--	3,500.72	27,213.46	--	--
超募资金投向											
5 万吨/年环氧乙烷衍生精细化学品项目（山东项目）	否	6,503.33	6,503.33	0	6,503.33	100.00	2011 年 6 月 30 日	899.46	5,101.44	否	否
增资全资子公司扬州奥克化学销售有限公司实施资产收购	否	3,800.00	3,800.00	0	3,800.00	100.00	2011 年 12 月 31 日	0.00	0.00	否	否



120 兆瓦太阳能电池用多晶硅片项目(锦州项目)	是	12,600.00	12,600.00	0	12,600.00	100.00	2013 年 12 月 31 日	0.00	0.00	不适用	否
年产 3 万吨环氧乙烷衍生精细化工新材料扩建项目	是	2,982.00	2,982.00	0	2,982.00	100.00	2012 年 2 月 24 日	1,945.64	7,867.87	是	否
年产 20 万吨环氧乙烷项目及 30 万吨/年低碳环氧衍生精细化工新材料项目	是	84,018.00	84,018.00	36,635.70	75,888.71	90.32	2014 年 6 月 30 日	0.00	0.00	不适用	否
增资扬州奥克石化仓储有限公司实施 50000M ³ 低温乙烯储罐及配套工程	否	9,467.00	9,467.00	940.84	9,177.94	96.95	2014 年 4 月 30 日	0.00	0.00	否	否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50,200.00	50,200.00	0	50,200.00	100.00%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6,406.66	17,600.00	0	17,600.00	100.00%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175,976.99	187,170.33	37,576.54	178,751.98	--	--	2,845.10	12,969.31	--	--
合计	--	217,309.99	225,755.83	37,576.54	213,094.26	--	--	6,345.82	40,182.77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1) “年产 3 万吨聚乙二醇型多晶硅切割液项目”及“年产 3 万吨环氧乙烷衍生精细化工新材料扩建项目”均位于辽阳地区的同一厂区之内(分别为“一期项目”和“二期项目”),公司根据生产计划统一调度各装置的生产安排,2014 年上半年两项目实现收益合计为 3,891.28 万元,截止报告期累计收益合计 15,920.28 万元,基本实现了预期收益。

(2) “年产 3 万吨太阳级硅切割液项目(扬州项目)”主要生产产品硅切割液产品,虽然受光伏行业回暖的影响,切割液产销情况大幅回升,但无法达到行业鼎盛时期的盈利水平,2014 年上半年实现预期收益的 60%,截至报告期末该项目累计实现的收益达到累计预期收益的 87%。

(3) “年产 8 万吨环氧乙烷衍生精细化学品项目(南京项目)”是公司的合营企业南京扬子奥克化学有限公司(公司与南京扬子石化实业总公司各持有 50% 的股份,共同控制该公司)实施的项目,自运行以来,一直处于小幅亏损的状态;自公司主导合营公司的运作以来,已实现了扭亏为盈,但仍与预期收益有较大差距。

(4) “5 万吨/年环氧乙烷衍生精细化学品项目(山东项目)”,受原料供应限制的影响,2014 年上半年实现了预期收益的 60% 左右,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亦达到累计预期效益的 60% 左右。

(5) 2014 年上半年,120 兆瓦太阳能电池用多晶硅片项目(锦州项目)一直处于试运行状态,尚未实现预期收益。

(6) 增资全资子公司扬州奥克化学销售有限公司实施资产收购,主要是为了实施“50000M³ 低温乙烯储罐及配套工程”做基础性的准备工作,目前“50000M³ 低温乙烯储罐及配套工程”仍处于建设过程中,年产 20 万吨环氧乙烷项目及 30 万吨年低碳环氧衍生精细化工新材料项目也处于建设过程中,报告期尚未投入运行。



	<p>(7)“增资扬州奥克石化仓储有限公司实施 50000M³低温乙烯储罐及配套工程”是“年产 20 万吨环氧乙烷项目及 30 万吨/年低碳环氧衍生精细化工新材料项目”的配套项目，由于后者仍处于建设过程中，尚未投入运行。</p>
<p>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p>	<p>光伏市场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需求大幅下滑，虽然国内政策利好光伏行业发展，但是仍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不再适宜大规模投资建设“500 兆瓦太阳能电池用多晶硅片项目(锦州项目)”。2013 年 3 月 26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决定缩减项目建设规模，变更为“年产 120 兆瓦多晶硅片项目”，该项目已于 2013 年年底试运行。2013 年 4 月 13 日，公司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事项。</p>
<p>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p>	<p>适用</p> <p>(1)2010 年 5 月 21 日，经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使用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 28,000 万元提前偿还银行贷款，同时使用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 6,503.33 万元投资设立奥克化学（滕州）有限公司。</p> <p>(2) 2010 年 11 月 7 日，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使用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 12,600 万元与锦州阳光能源有限公司合资设立锦州奥克阳光新能源有限公司，投资建设 500 兆瓦太阳能电池用多晶硅片项目，公司持有 63%的股权，锦州阳光能源有限公司持有 37%的股权。2013 年 3 月 26 日，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审议通过，决定根据市场变化及项目建设的实际情况，缩减“500 兆瓦太阳能电池用多晶硅片项目”的投资规模至 120 兆瓦，变更后的项目为“年产 120 兆瓦多晶硅片项目”；2013 年 4 月 13 日，公司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前述事项。</p> <p>(3)2010 年 11 月 24 日，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使用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人民币 3800 万元对全资子公司扬州奥克化学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克销售”）增资，用于实施收购扬州新世纪石油化工有限公司资产项目及项目实施的后续改造建设等相关工作。增资以后，公司仍持有奥克销售 100%的股权，奥克销售的注册资本由 200 万元人民币增至 4000 万元人民币。2011 年 11 月 22 日，奥克销售更名为“扬州奥克石化仓储有限公司”，并将经营范围修改为“一般化学产品仓储；化工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p> <p>(4)2011 年 1 月 26 日，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中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 2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六个月。2011 年 7 月 12 日，上述款项已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p> <p>(5)2011 年 2 月 24 日，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2982 万元在辽阳国家芳烃及精细化工高新技术产业化基地建设“年产 5 万吨环氧乙烷衍生精细化工新材料扩建项目”，该项目包括“新建年产 3 万吨生产装置”和“搬迁年产 2 万吨生产装置”。2012 年 2 月 25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的议案》，决定对原拟搬迁的“年产 2 万吨生产装置”另行定位规划，2,982 万元超募资金全部用于新建“年产 3 万吨生产装置”。2012 年 3 月 26 日召开的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前述事项。</p> <p>(6)2011 年 7 月 14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决定使用超募资金 2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六个月。2012 年 1 月 13 日，上述款项已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p> <p>(7)2011 年 11 月 20 日，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 2011 年 12 月 9 日的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决定使用超募资金 84,018.00 万元投资建设“年产 20 万吨环氧乙烷项目及 30 万吨/年低碳环氧衍生精细化工新材料项目”，该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江苏奥克化学有限公司。2012 年 2 月 25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吸收合并及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决定由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奥克化学扬州有限公司吸收合并江苏奥克化学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完成以后奥克化学扬州有限公司成为前述超募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主体，公司于 2012 年 3 月 26 日召开的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p> <p>(8)2011 年 12 月 9 日，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决定使用超募资金 9,467.00 万元联合大连化学</p>



	<p>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长春人造树脂厂股份有限公司、长春石油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和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扬州奥克石化仓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克仓储”）进行增资，并由增资后的奥克仓储实施 50000M3 低温乙烯储罐及配套工程。增资后，公司持有奥克仓储 52% 的股权。</p> <p>(9)2012 年 1 月 18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偿还银行贷款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和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的原则，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使用超募资金 22,200 万元用于偿还银行贷款，使用超募资金 5,80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p> <p>(10) 2013 年 2 月 7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超募资金项目所需资金的议案》，为了提高公司资金的流动性和使用效率，进一步降低资金使用成本，决定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超募资金投资项目在建工程款、设备采购款以及其他相关所需资金。截至 2014 年 6 月末，公司累计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超募资金项目所需资金 187,970,707.31 元，超募资金置换金额 187,920,707.31 元。</p> <p>(11)2013 年 3 月 26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决定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2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六个月，到期归还至公司的募集资金专户。2013 年 9 月 23 日，公司将上述资金全部归还至公司的募集资金专户。</p> <p>(12)2013 年 10 月 20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决定使用超募资金 9,052.5 万元（包括尚未确定投向的超募资金 6,066,598.71 元和募集资金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2013 年 11 月 6 日，公司 201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事项。</p> <p>(13)2013 年 10 月 20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使用部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决定使用原计划用于募投项目“年产 8 万吨环氧乙烷衍生精细化学品项目（南京项目）”的 2,000 万元募集资金及该项目结余的 747.5 万元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2013 年 11 月 6 日，公司 201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事项。</p> <p>截至目前，除了部分募集资金利息以外，公司的募集资金均已确定了投向。</p>
<p>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p>	<p>不适用</p>
<p>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p>	<p>适用</p> <p>以前年度发生</p> <p>(1) 原计划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建设的“年产 5 万吨环氧乙烷衍生精细化工新材料扩建项目”包括“新建年产 3 万吨生产装置”和“搬迁年产 2 万吨生产装置”，2012 年 2 月 25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的议案》，决定对原拟搬迁的“年产 2 万吨生产装置”另行定位规划，2982 万元超募资金全部用于新建“年产 3 万吨生产装置”。2012 年 3 月 26 日召开的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目前，“年产 5 万吨环氧乙烷衍生精细化工新材料扩建项目”已经变更为“年产 3 万吨环氧乙烷衍生精细化工新材料扩建项目”。由于“新建年产 3 万吨生产装置”照常进行，对项目 and 公司的影响不大。</p> <p>(2) “年产 20 万吨环氧乙烷项目及 30 万吨 / 年低碳环氧衍生精细化工新材料项目”的原来的实施主体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江苏奥克化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奥克”），2012 年 2 月 25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吸收合并及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决定由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奥克化学扬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扬州奥克”）吸收合并江苏奥克，吸收合并完成后，江苏奥克注销，“年产 20 万吨环氧乙烷项目及 30 万吨 / 年低碳环氧衍生精细化工新材料项目”的实施主体由江苏奥克变更为扬州奥克，项目的投资金额、投资地点、投资方式等其他事项均未发生变化。2012 年 3 月 26 日公司召开的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事项。</p> <p>(3) 由于光伏市场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需求大幅下滑，虽然国内政策利好光伏行业发展，但是仍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不再适宜大规模投资建设“500 兆瓦太阳能电池用多晶硅片项目(锦州项目)”。2013 年 3 月 26 日，经公司</p>



	<p>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决定缩减项目建设规模，变更为“年产 120 兆瓦多晶硅片项目”，该项目已于 2013 年年底试运行。2013 年 4 月 13 日，公司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事项。</p> <p>(4)“年产 8 万吨环氧乙烷衍生精细化学品项目(南京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合资公司南京扬子奥克化学有限公司，在项目建设的过程中，公司与其他股东曾一致决定，暂时以银行委托贷款的方式分别向南京扬子奥克化学有限公司提供 2,000 万元资金用于项目建设，截至项目建成投产，公司的 2,000 万元募集资金尚未投入该项目，公司决定不再使用募集资金对该项目进行投资。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2013 年 10 月 20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使用部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决定使用原计划用于募投项目“年产 8 万吨环氧乙烷衍生精细化学品项目(南京项目)”的 2,000 万元募集资金及该项目结余的 747.5 万元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2013 年 11 月 6 日，公司 201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事项。</p>
<p>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p>	<p>适用</p> <p>(1)“年产 3 万吨聚乙二醇型多晶硅切割液项目”：截至 2010 年 5 月 20 日，公司累计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该项目 8,606.37 万元；</p> <p>(2)“年产 3 万吨太阳级硅切割液项目”：该项目实施主体为奥克化学扬州有限公司，截至 2010 年 5 月 20 日公司已对该公司累计出资 5,000 万元；</p> <p>(3)“年产 8 万吨环氧乙烷衍生精细化学品项目”：该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南京扬子奥克化学有限公司，截至 2010 年 5 月 20 日，公司对该公司累计出资 3,500 万元。</p> <p>为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经营收益，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使用募集资金置换上述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事项。</p>
<p>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p>	<p>适用</p> <p>(1) 2011 年 1 月 26 日，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使用募集资金中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 2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六个月。2011 年 7 月 12 日，上述款项已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p> <p>(2) 2011 年 7 月 14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决定使用超募资金 2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六个月。2012 年 1 月 13 日，上述款项已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p> <p>(3) 2013 年 3 月 26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决定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2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六个月。2013 年 9 月 23 日，上述款项已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p>
<p>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p>	<p>适用</p> <p>募投项目“年产 8 万吨环氧乙烷衍生精细化学品项目(南京项目)”结余 747.5 万元募集资金，原因为：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审慎控制费用，节约开支，在保证项目质量的前提下，对项目所需材料及设备进行严格的成本控制，降低项目的整体开支，节约了部分募集资金。2013 年 10 月 20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使用部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决定该项目结余的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2013 年 11 月 6 日，公司 201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事项。</p>
<p>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p>	<p>除了部分募集资金利息以外，公司的募集资金均已确定了投向，在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方面，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的约定执行。</p>
<p>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p>	<p>无。</p>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 3 万吨环氧乙烷衍生精细化工新材料扩建项目	年产 5 万吨环氧乙烷衍生精细化工新材料扩建项目	2,982.00	0	2,982.00	100.00	2012 年 2 月 24 日	1,945.64	是	否
年产 20 万吨环氧乙烷项目及 30 万吨/年低碳环氧衍生精细化工新材料项目”	年产 20 万吨环氧乙烷项目及 30 万吨/年低碳环氧衍生精细化工新材料项目”	84,018.00	36,635.70	75,888.71	90.32	2014 年 6 月 30 日	0.00	不适用	否
120 兆瓦太阳能电池用多晶硅片项目(锦州项目)	500 兆瓦太阳能电池用多晶硅片项目(锦州项目)	12,600.00	0	12,600.00	100.00	2013 年 12 月 31 日	0.00	不适用	否
年产 8 万吨环氧乙烷衍生精细化学品项目(南京项目)	年产 8 万吨环氧乙烷衍生精细化学品项目(南京项目)	7,500.00	0	7,500.00	100.00	2011 年 3 月 31 日	303.67	否	否
合计	--	107,100.00	36,635.70	98,970.71	--	--	2,249.31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p>(1) 原计划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建设的“年产 5 万吨环氧乙烷衍生精细化工新材料扩建项目”包括“新建年产 3 万吨生产装置”和“搬迁年产 2 万吨生产装置”，2012 年 2 月 25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的议案》，决定对原拟搬迁的“年产 2 万吨生产装置”另行定位规划，2982 万元超募资金全部用于新建“年产 3 万吨生产装置”。2012 年 3 月 26 日召开的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目前，“年产 5 万吨环氧乙烷衍生精细化工新材料扩建项目”已经变更为“年产 3 万吨环氧乙烷衍生精细化工新材料扩建项目”。由于“新建年产 3 万吨生产装置”照常进行，对项目 and 公司的影响不大。</p> <p>(2) “年产 20 万吨环氧乙烷项目及 30 万吨 / 年低碳环氧衍生精细化工新材料项目”的原来的实施主体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江苏奥克化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奥克”），2012 年 2 月 25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吸收合并及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决定由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奥克化学扬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扬州奥克”）吸收合并江苏奥克，吸收合并完成后，江苏奥克注销，“年产 20 万吨环氧乙烷项目及 30 万吨 / 年低碳环氧衍生精细化工新材料项目”的实施主体由江苏奥克变更为扬州奥克，项目的投资金额、投资地点、</p>							



	<p>投资方式等其他事项均未发生变化。2012 年 3 月 26 日公司召开的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事项。</p> <p>(3) 由于光伏市场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需求大幅下滑，虽然国内政策利好光伏行业发展，但是仍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不再适宜大规模投资建设“500 兆瓦太阳能电池用多晶硅片项目(锦州项目)”。2013 年 3 月 26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决定缩减项目建设规模，变更为“年产 120 兆瓦多晶硅片项目”，该项目已于 2013 年年底试运行。2013 年 4 月 13 日，公司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事项。</p> <p>(4) “年产 8 万吨环氧乙烷衍生精细化学品项目(南京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合资公司南京扬子奥克化学有限公司，在项目的建设过程中，公司与另一股东曾一致决定，暂时以银行委托贷款的方式分别向南京扬子奥克化学有限公司提供 2,000 万元资金用于项目建设，截至项目建成投产，公司的 2,000 万元募集资金尚未投入该项目，公司决定不再使用募集资金对该项目进行投资。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2013 年 10 月 20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使用部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决定使用原计划用于募投项目“年产 8 万吨环氧乙烷衍生精细化学品项目(南京项目)”的 2,000 万元募集资金及该项目结余的 747.5 万元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2013 年 11 月 6 日，公司 201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事项。</p>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详情参见“(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中关于“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的说明。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2、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计划投资总额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项目进度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年产 12 万吨环氧乙烷衍生精细化工新材料项目	16,890.52	4,557.79	6,260.11	37.06%	0
合计	16,890.52	4,557.79	6,260.11	--	0

3、对外股权投资情况

(1)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持有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持有金融企业股权。

4、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和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3)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三、有关盈利预测、计划或展望的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实现扭亏为盈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对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特别是现金分红方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会议和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决定公司2013年度的利润分配方案如下：以2013年12



月31日的总股本336,96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红利1.50元（含税），2013年共计派发现金股利50,544,000.00元，方案实施后留存未分配利润97,322,022.28元，结转以后年度。

2014年5月30日，上述分配方案已经实施完毕。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八、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半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第四节 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资产交易事项

1、收购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收购资产。

2、出售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资产。

3、企业合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企业合并情况。

三、公司股权激励的实施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为了进一步完善治理结构，健全激励机制，激励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核心营销、技术和管理骨干勤奋努力工作，确保公司长远发展与股东利益的最大化，2014年4月19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辽宁奥克化学股份有限公司A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辽宁奥克化学股份有限公司A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草案）》，公司独立董事就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律师事务所等机构发表了专业意见，详情请见公司于2014年4月22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公告。

公司A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摘要等相关文件已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并于2014年6月取得了中国证监会备案无异议的函，本次A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尚需提交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后方可实施，未对本报告期财务数据产生直接影响。

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	关联交易	关联交易	关联交易	关联交易	占同类交	关联交易	可获得的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	------	------	------	------	------	------	------	------	------	------	------



方		类型	内容	定价原则	价格	金额(万元)	易金额的比例	结算方式	同类交易市价		
锦州日鑫硅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监事控制的公司	销售	切割液	参照市场价	1.22	126.17	0.09%	承兑	1.23	2014年4月22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锦州阳光能源有限公司	本公司监事控制的公司	销售	切割液	参照市场价	1.22	457.45	0.32%	承兑	1.23	2014年4月22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锦州佑华硅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监事控制的公司	销售	切割液	参照市场价	1.20	73.43	0.05%	承兑	1.23	2014年4月22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锦州晶技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监事控制的公司	销售	切割液	参照市场价	1.22	160.58	0.11%	承兑	1.23	2014年4月22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辽宁奥克医药辅料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销售	聚乙二醇	参照市场价	1.19	1,691.39	0.18%	承兑	1.29	2014年4月22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广东德美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	销售	聚乙二醇	参照市场价	1.30	53.21	0.04%	承兑	1.30	2014年4月22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广东德美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	销售	原料	参照市场价	1.44	9.70	0.01%	承兑	1.44	2014年4月22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辽阳奥克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采购	包装物	参照市场价	0.01	36.26	0.03%	承兑	0.01	2014年4月22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南京扬子奥克化学有限公司	公司的合营企业	采购	切割液	参照市场价	1.04	158.06	0.12%	承兑	1.04	2014年4月22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锦州阳光能源有限公司	本公司监事控制的公司	采购	原料	参照市场价	6.00	19.34	0.02%	电汇	6.00	2014年4月22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锦州佑华硅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监事控制的公司	采购	原料	参照市场价	10.00	20.19	0.02%	电汇	10.00	-	-
上海晶技电子材料	本公司监事控制的	采购	原料	参照市场价	11.84	48.99	0.04%	电汇	11.84	2014年4月22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有限公司	公司										info.com.cn/
三达奥克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 兼任关联方监事、 公司高管 兼任关联方董事	采购	原料	参照市场价	1.05	4.31	0.00%	承兑	1.05	-	-
合计				--	--	2,859.08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p>报告期，公司实际向锦州佑华硅材料有限公司采购原料 20.19 万元，年初未经预计，占同类关联交易金额的比例为 0.02%，占公司 2013 年年末未经审计的净资产的比例为 0.01%。</p> <p>报告期，公司实际向三达奥克化学股份有限公司采购原料 4.31 万元，年初未经预计，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不足 0.01%，占公司 2013 年年末未经审计的净资产的比例不足 0.01%。</p> <p>除上述交易以外，公司其余的日常经营性的关联交易均严格在年初预计的范围之内执行。</p>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事项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不构成重大影响。							

2、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4、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5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 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	-	-	-	-	-	-	-	-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 合计（A1）		-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 额合计（A2）		-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 度合计（A3）		-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 合计（A4）		-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 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广东奥克化学有限 公司	2012 年 12 月 19 日	4,000	2013 年 1 月 14 日	4,000	连带责任保 证	1 年	是	否
奥克化学（滕州）有 限公司	2013 年 3 月 28 日	6,480	2013 年 4 月 25 日	6,480	连带责任保 证	1 年	是	否
广东奥克化学有限	2013 年 3 月	3,000	2013 年 7 月 11	3,000	连带责任保	1 年	是	否



公司	28 日		日		证			
广东奥克化学有限公司	2013 年 3 月 28 日	5,000	2013 年 4 月 13 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5 年	否	否
广东奥克化学有限公司	2013 年 3 月 28 日	8,000	2014 年 2 月 28 日	8,000	连带责任保证	1 年	否	否
广东奥克化学有限公司	2014 年 4 月 22 日	6,000	2014 年 5 月 9 日	6,000	连带责任保证	1 年	否	否
锦州奥克阳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3 年 10 月 22 日	12,600	2013 年 10 月 29 日	12,6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奥克化学(滕州)有限公司	2013 年 3 月 28 日	3,240	2014 年 3 月 25 日	3,240	连带责任保证	1 年	否	否
奥克化学(滕州)有限公司	2013 年 3 月 28 日	4,860	2014 年 4 月 30 日	4,860	连带责任保证	1 年	否	否
奥克化学扬州有限公司	2013 年 3 月 28 日	69,000.00	2014 年 3 月 18 日	69,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7 年	否	否
扬州奥克石化仓储有限公司	2013 年 3 月 28 日	8,632.00	2014 年 4 月 1 日	8,632.00	连带责任保证	5 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209,832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99,732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227,432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117,332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两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			209,832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				99,732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			227,432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				117,332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				41.28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D)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如有)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如有)				无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采用复合方式担保情况。



(1)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重大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六、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权激励承诺	-	-	-	-	-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	-	-	-	-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	-	-	-	-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实际控制人朱建民、刘兆滨、董振鹏；除实际控制人之外的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宋恩军、孙玉德、董晓杰、徐丹及原职工监事朱宗将。	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担任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实际控制人朱建民、刘兆滨、董振鹏承诺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除实际控制人之外的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宋恩军、孙玉德、董晓杰、徐丹及原职工监事朱宗将承诺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2010 年 4 月 6 日	长期	截至报告期末，未发生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形。
	控股股东奥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朱建民、刘兆滨、仲崇纲、董振鹏；公司股东广东德美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公司控股股东奥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及公司实际控制人朱建民、刘兆滨、仲崇纲、董振鹏承诺本公司（本人）及其所控制的除奥克股份以外的其他子公司、分公司不会从事与奥克股份构成实质性竞争的业务，并保证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奥克股份生产、经营相竞争的任何活动；承诺不会利用对奥克股份的控股关系进行损害奥克股份及奥克股份	2010 年 4 月 6 日	长期	截至报告期末，未发生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形。



		<p>其他股东利益的活动;承诺将赔偿奥克股份因其违反承诺而遭受或产生的任何损失或开支;承诺如奥克股份未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而与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产生或可能产生同业竞争情形,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将及时采取以下措施避免竞争: A、停止生产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或业务; B、将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依法注入到奥克股份; C、将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承诺若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将来开展与奥克股份形成同业竞争的业务,将按照该项业务所实现的全部营业收入金额向奥克股份进行赔偿。另外,奥克集团股份公司承诺除奥克股份外不再直接或间接投资于环氧乙烷衍生精细化工产业,也不开展具体的环氧乙烷衍生精细化工产品的生产经营业务。</p> <p>公司股东广东德美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承诺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子公司、分公司不会从事与奥克股份构成实质性竞争的业务,并保证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奥克股份生产、经营相竞争的任何活动;承诺不会利用对奥克股份的持股关系进行损害奥克股份及奥克股份其他股东利益的活动;承诺将赔偿奥克股份因其违反本承诺函而遭受或产生的任何损失或开支。</p>			
<p>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p>	<p>关于竞业禁止的承诺: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承诺在奥克股份任职期间,未经奥克股份事先书面同意,不得投资于与奥克股份研发、生产、销售同类产品或提供同类服务的其他经济组织或社会团体;不得在与奥克股份研发、生产、销售同类产品或提供同类服务的其他经济组织或社会团体中担任任何职务,包括但不限于董事、监事、经理、职员、代理人、顾问等;承诺在与奥克股份劳动合同解除或者终止后二年内,未经奥克股份书面同意,不得在任何研发、生产、销售和奥克股份具有竞争性关系的产品或与奥克股份从事同类业务的用人单位任职;不得以自营、合营等方式或变相自营、合营的方式研发、生产、销售和奥克股份具有竞争性关系的产品或从事同类业务;承诺将赔偿奥克股份因其违反本承诺函而遭受或产生的任何损失或开支。</p>	<p>2010年 4月6日</p>	<p>长期</p>		<p>截至报告期末,未发生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形。</p>
<p>控股股东奥克集团股份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朱建民、刘兆滨、仲崇纲、董振鹏;公司股东广东德美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奥克股份</p>	<p>关于规范及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公司控股股东奥克集团股份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广东德美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朱建民、刘兆滨、仲崇纲、董振鹏承诺本公司(本人)及下属单位将严格遵循奥克股份《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对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规定,按照奥克股份《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确定的决策程序、权限进行相关决策;承诺在与奥克股份发生关联交易时执行以下原则:关联交易定价按市场化原则办理。有国家定价的,按国家定价;没有国家定价的,按市场价格执行;没有市场价格的,按成本加成定价;当交易的商品没有市场价格时,且无法或不适合成本加成定价计算的,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价格;承诺将</p>	<p>2010年 4月6日</p>	<p>长期</p>		<p>截至报告期末,未发生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形。</p>



		<p>严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 监督奥克股份严格执行关联交易事项决策程序并妥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在确保关联交易定价公平、公允的基础上, 进一步严格规范并按规则披露本公司(本人)及下属单位与奥克股份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p> <p>公司控股股东奥克集团股份公司承诺自 2010 年 1 月 1 日起, 本公司及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将自行采购生产经营所需的环氧乙烷, 不再委托奥克股份代为采购。同时承诺优先保障奥克股份对环氧乙烷的采购需求; 承诺自 2010 年 1 月 1 日起, 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不再向奥克股份销售聚乙二醇原料; 承诺若违反上述承诺, 将按照关联交易金额向奥克股份进行赔偿。</p> <p>奥克股份承诺自 2010 年 1 月 1 日开始不再代奥克集团股份公司及其控制的子公司采购环氧乙烷, 自 2010 年 1 月 1 日开始也不再向奥克集团股份公司及其控制的子公司采购聚乙二醇原料。</p>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奥克股份	<p>2013 年 3 月 26 日, 经奥克股份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决定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2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六个月, 到期归还至公司的募集资金专户。同时, 奥克股份承诺: 最近 12 个月内未进行证券投资、衍生品投资、创业投资等高风险投资, 并且在补充流动资金后 12 个月内不进行证券投资、衍生品投资、创业投资等高风险投资。</p>	2013 年 3 月 26 日	12 个月	截至报告期末, 未发生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形。
	奥克股份	<p>2013 年 10 月 20 日,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决定使用原计划用于募投项目“年产 8 万吨环氧乙烷衍生精细化学品项目(南京项目)”的 2,000 万元以及该项目结余的 747.5 万元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同时, 使用超募资金 9,052.5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承诺过去 12 个月内未进行证券投资、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创业投资等高风险投资; 并承诺在未来 12 个月内不进行高风险投资以及对外提供财务资助。</p>	2013 年 10 月 20 日	12 个月	截至报告期末, 未发生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形。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如有)	无。				

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报告期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半年度财务报告是否已经审计

是 否



八、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第五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9,000	0.01	0	0	0	0	0	39,000	0.01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39,000	0.01	0	0	0	0	0	39,000	0.01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0	0	0	0	0	0	0	39,000	0.01
境内自然人持股	39,000	0.01	0	0	0	0	0	0	0.00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39,000	0.01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39,000	0.01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336,921,000	99.99	0	0	0	0	0	336,921,000	99.99
1、人民币普通股	336,921,000	99.99	0	0	0	0	0	336,921,000	99.99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336,960,000	100.00	0	0	0	0	0	336,960,000	100.00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理由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6,731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奥克集团股份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6.32	189,790,283	0	0	189,790,283	-	-
广东德美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94	23,400,000	0	0	23,400,000	-	-
罗林骥	境内自然人	0.84	2,825,550	0	0	2,825,550	-	-
北京东方汇融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5	2,512,700	104,500	0	2,512,700	-	-
锦州悦鑫硅材料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6	1,900,000	0	0	1,900,000	-	-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五组合	其他	0.52	1,749,584	-1,250,387	0	1,749,584	-	-
哈尔滨海丰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7	1,570,000	15,000	0	1,570,000	-	-
中国农业银行—中邮核心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0	999,938	999,938	0	999,938	-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达宏利领先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0	997,279	653,619	0	997,279	-	-
余新寿	境内自然人	0.25	853,297	853,297	0	853,297	-	-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奥克集团股份公司	189,790,283				人民币普通股	189,790,283		



广东德美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3,4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3,400,000
罗林骥	2,825,550	人民币普通股	2,825,550
北京东方汇融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512,700	人民币普通股	2,512,700
锦州悦鑫硅材料有限公司	1,9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900,00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五组合	1,749,584	人民币普通股	1,749,584
哈尔滨海丰投资有限公司	1,5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70,000
中国农业银行—中邮核心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999,938	人民币普通股	999,938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达宏利领先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997,279	人民币普通股	997,279
余新寿	853,297	人民币普通股	853,297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无。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三、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及股票期权情况

1、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期初持股数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	期末持股数	期初持有的股权激励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获授予的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被注销的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数量	期末持有的股权激励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朱建民	董事长、总裁	现任	0	0	0	0	0	0	0	0
刘兆滨	董事、副总裁	现任	0	0	0	0	0	0	0	0
董振鹏	董事、副总裁	现任	0	0	0	0	0	0	0	0
孙玉德	董事、副总裁	现任	0	0	0	0	0	0	0	0
范小平	董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0
马卫国	董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0
林木西	独立董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0
史献平	独立董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0
张学勇	独立董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0
谭文华	监事会主席	现任	52,000	0	13,000	39,000	0	0	0	0
董晓杰	监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0
梁军	职工监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0
宋恩军	副总裁	现任	0	0	0	0	0	0	0	0
徐丹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现任	0	0	0	0	0	0	0	0
于延琦	独立董事	离任	0	0	0	0	0	0	0	0
合计	--	--	52,000	0	13,000	39,000	0	0	0	0

2、持有股票期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于延琦	独立董事	离职	2014 年 5 月 12 日	工作原因。
张学勇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14 年 5 月 12 日	增补独立董事。



第七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辽宁奥克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73,304,222.13	1,016,532,201.7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40,545,039.86	419,713,787.06
应收账款	594,092,056.90	454,598,781.30
预付款项	95,173,445.12	45,927,388.1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325,468.14	512,216.11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2,587,422.08	20,809,737.6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04,967,623.08	173,413,724.2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0,056,212.58	55,885,127.11
流动资产合计	2,211,051,489.89	2,187,392,963.41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31,996,661.15	129,316,193.37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07,493,975.68	531,937,383.13
在建工程	916,285,912.28	630,099,173.05
工程物资	150,931,418.35	21,009,240.22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03,321,008.37	205,771,792.0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711,578.08	26,513,301.34
其他非流动资产	317,815,732.77	202,577,136.04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53,556,286.68	1,747,224,219.24
资产总计	4,464,607,776.57	3,934,617,182.6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08,000,000.00	337,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52,925,715.19	108,179,690.90
应付账款	189,968,436.87	151,700,033.10
预收款项	32,317,355.28	32,177,541.3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051,908.90	7,268,669.82
应交税费	16,476,329.25	10,043,225.24



应付利息	2,240,747.79	737,000.00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8,280,935.99	21,821,906.46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4,515,758.44	4,515,758.44
流动负债合计	825,777,187.71	673,443,825.2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70,311,936.00	119,311,936.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95,298,596.37	92,213,050.65
非流动负债合计	565,610,532.37	211,524,986.65
负债合计	1,391,387,720.08	884,968,811.9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36,960,000.00	336,960,000.00
资本公积	2,033,256,812.97	2,033,256,812.97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2,814,619.32	1,832,773.59
盈余公积	54,663,749.57	54,663,749.5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14,432,999.19	403,927,318.31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842,128,181.05	2,830,640,654.44
少数股东权益	231,091,875.44	219,007,716.2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073,220,056.49	3,049,648,370.7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464,607,776.57	3,934,617,182.65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辽宁奥克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95,532,508.56	500,450,669.63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03,211,905.00	204,156,631.76
应收账款	276,938,247.01	205,400,626.04
预付款项	122,312,739.70	165,424,874.53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42,495,594.35	151,756,286.70
存货	65,299,536.94	94,196,135.3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540,190.85	7,998,224.27
流动资产合计	1,008,330,722.41	1,329,383,448.3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693,299,242.57	1,402,438,774.79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20,237,962.08	125,962,246.02
在建工程	895,711.61	408,984.7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3,647,157.40	24,008,177.4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6,126,920.51	6,938,327.7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44,206,994.17	1,559,756,510.66
资产总计	2,852,537,716.58	2,889,139,958.9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22,000,000.00	222,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5,000,000.00	40,000,000.00
应付账款	14,025,505.34	11,515,408.24
预收款项	3,191,699.65	7,294,958.52
应付职工薪酬	388,749.88	3,259,038.05
应交税费	6,755,726.47	682,261.63
应付利息		590,333.33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6,019,084.08	13,826,629.0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3,195,558.44	3,195,558.44
流动负债合计	290,576,323.86	302,364,187.2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15,918,866.60	17,519,217.44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918,866.60	17,519,217.44
负债合计	306,495,190.46	319,883,404.6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36,960,000.00	336,960,000.00
资本公积	2,029,766,782.43	2,029,766,782.43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555,133.45	



盈余公积	54,663,749.57	54,663,749.5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24,096,860.67	147,866,022.28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546,042,526.12	2,569,256,554.2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852,537,716.58	2,889,139,958.96

法定代表人：朱建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玉德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丹

3、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辽宁奥克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438,441,738.94	1,103,912,456.22
其中：营业收入	1,438,441,738.94	1,103,912,456.2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367,488,636.05	1,059,434,493.29
其中：营业成本	1,274,782,938.13	994,896,438.3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2,280,103.16	744,266.44
销售费用	38,553,830.13	28,713,919.44
管理费用	39,931,365.93	36,707,175.04
财务费用	12,660,068.14	335,306.41
资产减值损失	-719,669.44	-1,962,612.3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240,467.78	-1,037,023.8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240,467.78	-1,037,023.83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3,193,570.67	43,440,939.10
加：营业外收入	2,901,754.28	2,575,207.78
减：营业外支出	198,027.93	976,813.2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04.93	66,5517.4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5,897,297.02	45,039,333.60
减：所得税费用	14,838,215.06	9,846,413.1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1,059,081.96	35,192,920.44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1,049,680.88	34,342,861.13
少数股东损益	9,401.08	850,059.31
六、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8	0.10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8	0.10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61,059,081.96	35,192,920.4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1,049,680.88	34,342,861.1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401.08	850,059.31

法定代表人：朱建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玉德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丹

4、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辽宁奥克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567,677,596.01	544,200,212.65
减：营业成本	500,810,036.19	494,104,503.89



营业税金及附加	1,215,321.35	118,150.11
销售费用	16,764,327.39	13,755,743.81
管理费用	16,181,678.03	20,173,845.51
财务费用	6,018,251.12	-60,464.08
资产减值损失	-1,520,229.46	-602,941.3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240,467.78	-1,037,023.8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240,467.78	-1,037,023.8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0,448,679.17	15,674,350.95
加：营业外收入	1,610,350.84	1,545,094.52
减：营业外支出	-	67,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2,059,030.01	17,152,445.47
减：所得税费用	5,284,191.62	2,728,420.3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774,838.39	14,424,025.16
五、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26,774,838.39	14,424,025.16

法定代表人：朱建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玉德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丹

5、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辽宁奥克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96,724,592.62	698,270,581.0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96,919.13	1,279,215.8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675,326.77	29,009,447.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15,696,838.52	728,559,244.2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89,412,235.60	827,215,982.0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335,782.09	20,683,598.03
支付的各项税费	36,027,381.34	21,487,367.4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0,051,784.27	25,942,770.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07,827,183.30	895,329,717.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130,344.78	-166,770,473.5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950,543.5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26,413.56	4,4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26,413.56	7,350,543.5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64,062,829.55	119,721,355.80



投资支付的现金	440,000.00	43,2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42,1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4,502,829.55	166,263,455.8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3,376,415.99	-158,912,912.2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2,000,000.00	34,183,652.25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2,000,000.00	34,183,652.25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73,275,771.60	216,04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85,275,771.60	250,223,652.2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52,037,809.14	247,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3,576,427.86	63,520,885.9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5,614,237.00	310,520,885.9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9,661,534.60	-60,297,233.7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85,845,226.17	-385,980,619.5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81,733,681.12	1,332,276,890.4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95,888,454.95	946,296,270.90

法定代表人：朱建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玉德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丹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辽宁奥克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33,352,342.94	332,813,467.29
收到的税费返还	83,833.06	1,028,623.3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74,990.50	20,586,188.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8,111,166.50	354,428,279.4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45,064,232.76	317,100,340.5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425,212.29	11,157,942.6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544,082.76	7,223,562.1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330,561.40	8,248,332.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9,364,089.21	343,730,177.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747,077.29	10,698,101.8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09,574.95	2,844,867.89
投资支付的现金	288,620,000.00	423,600,9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8,110,425.05	426,445,767.8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8,110,425.05	-426,445,767.8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7,827,741.43	162,341,633.3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7,827,741.43	262,341,633.3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72,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7,333,696.29	59,890,822.6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3,029,587.80	173,44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0,363,284.09	405,330,822.6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535,542.66	-142,989,189.3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1,898,890.42	-558,736,855.3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97,431,398.98	1,018,321,188.2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5,532,508.56	459,584,332.93

法定代表人：朱建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玉德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丹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辽宁奥克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36,960,000.00	2,033,256,812.97	-	1,832,773.59	54,663,749.57	-	403,927,318.31	-	219,007,716.29	3,049,648,370.7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36,960,000.00	2,033,256,812.97	-	1,832,773.59	54,663,749.57	-	403,927,318.31	-	219,007,716.29	3,049,648,370.7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81,845.73			10,505,680.88		12,084,159.15	23,571,685.76
(一) 净利润							61,049,680.88		9,401.08	61,059,081.96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61,049,680.88		9,401.08	61,059,081.96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000.00	12,000.00



									0.00	.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12,000,000.00	12,0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50,544,000.00	-50,544,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0,544,000.00	-50,544,000.00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981,845.73	-	-	-	-	-74,758.07	1,056,603.80
1. 本期提取				1,364,071.95	-	-	-	-	83,177.01	1,447,248.96
2. 本期使用				382,226.22	-	-	-	-	8,418.94	390,645.16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36,960,000.00	2,033,256,812.97	-	2,814,619.32	54,663,749.57	-	414,432,999.19	-	231,091,875.44	3,073,220,056.49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59,200	2,111,01	-	1,923,58	52,730,	-	376,632,	-	179,582,5	2,981,086,



	,000.00	6,812.97		5.28	275.50		907.16		39.54	120.45
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追溯调整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59,200,000.00	2,111,016,812.97		1,923,585.28	52,730,275.50		376,632,907.16		179,582,539.54	2,981,086,120.4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7,760,000.00	-77,760,000.00		-90,811.69	1,933,474.07		27,294,411.15		39,425,176.75	68,562,250.28
（一）净利润							81,067,885.22		1,797,867.44	82,865,752.66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81,067,885.22	-	1,797,867.44	82,865,752.66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7,514,291.42	37,514,291.42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37,514,291.42	37,514,291.42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933,474.07		-53,773,474.07			-51,84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933,474.07		-1,933,474.07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1,840,000.00			-51,840,000.00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77,760,000.00	-77,76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77,760,000.00	-77,76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90,811.69				113,017.89	22,206.20
1. 本期提取				4,201,551.57				151,544.44	4,353,096.01
2. 本期使用				4,292,363.26				38,526.55	4,330,889.81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36,960,000.00	2,033,256,812.97		1,832,773.59	54,663,749.57		403,927,318.31	219,007,716.29	3,049,648,370.73

法定代表人：朱建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玉德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丹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辽宁奥克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36,960,000.00	2,029,766,782.43			54,663,749.57		147,866,022.28	2,569,256,554.2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336,960,000.00	2,029,766,782.43			54,663,749.57		147,866,022.28	2,569,256,554.2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55,133.45			-23,769,161.61	-23,214,028.16
(一) 净利润							26,774,838.39	26,774,838.39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26,774,838.39	26,774,838.39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								



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50,544,000.00	-50,544,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0,544,000.00	-50,544,000.00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555,133.45				555,133.45
1. 本期提取				815,714.28				815,714.28
2. 本期使用				260,580.83				260,580.83
(七) 其他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336,960,000.00	2,029,766,782.43		-555,133.45	54,663,749.57		124,096,860.67	2,546,042,526.12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59,200,000.00	2,107,526,782.43		-763,575.43	52,730,275.50	-	182,304,755.68	2,602,525,389.0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59,200,000.00	2,107,526,782.43		-763,575.43	52,730,275.50	-	182,304,755.68	2,602,525,389.0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7,760,000.00	-77,760,000.00		-763,575.43	1,933,474.07	-	-34,438,733.40	-33,268,834.76
(一) 净利润							19,334,740.67	19,334,740.67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9,334,740.67	19,334,740.67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1,933,474.07	-	-53,773,474.07	-51,84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933,474.07		-1,933,474.0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1,840,000.00	-51,840,000.00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77,760,000.00	-77,76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77,760,000.00	-77,76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763,575.43				-763,575.43
1. 本期提取				3,174,502.36				3,174,502.36
2. 本期使用				3,938,077.79				3,938,077.79
(七) 其他								-
四、本期期末余额	336,960,000.00	2,029,766,782.43			54,663,749.57	-	147,866,022.28	2,569,256,554.28

法定代表人：朱建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玉德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丹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公司名称：辽宁奥克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营业执照注册号：211000004005243

公司住所：辽宁省辽阳市宏伟区万和七路 38 号

注册资本：33,696.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朱建民

2、公司的行业性质、经营范围及主要产品或提供的劳务

行业性质：公司所属行业为化工行业。

经营范围：生产：聚乙二醇、聚醚、化工助剂；销售：化工产品（环氧乙烷、烯丙醇、苯酚凭许可证经营至 2016 年 11 月 9 日，其它危险品不得经营），本企业自营进出口；表面活性剂、聚羧酸聚合物、环氧烷烃类催化及聚合领域内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和技术转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产品：聚醚单体、多晶硅切割液、聚乙二醇等环氧乙烷衍生精细化工新材料产品。

3、公司历史沿革

辽宁奥克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前身为“辽阳奥克化学有限公司”，于 2000 年 1 月 1 日注册成立，成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 万元，其中，辽阳奥克化学品公司以“奥克”商标作价 5 万元出资，李玉杰等 28 个自然人以 95 万元货币资金出资。

至 2007 年 5 月 30 止，公司注册资本增至 7,500 万元，股东和股权结构为：辽阳奥克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6,375 万元，持股比例 85%；广东德美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750 万元，持股比例 10%；锦州悦鑫硅材料有限公司出资 262.50 万元，持股比例 3.50%；罗林骥出资 112.50 万元，持股比例 1.50%。根据 2007 年 6 月 26 日公司临时股东会决议，辽阳奥克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将其持有公司 5% 的股权转让给自然人吉清。

2007 年 7 月 31 日，本公司由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由股东以截至 2007 年 6 月 30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出资，变更后股份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7,500 万元。变更后股东及股权结构为：奥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原辽阳奥克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下同）出资 6,000 万元，持股比例 80%；广东德美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750 万元，持股比例 10%；吉清出资 375 万元，持股比例 5%；锦州悦鑫硅材料有限公司出资 262.50 万元，持股比例 3.50%；罗林骥出资 112.50 万元，持股比例 1.50%。

2009 年 6 月 29 日，本公司新增注册资本 600 万元。增资及股权转让后，本公司的注册资本和股本均为人民币 8100 万元，股东及股权结构为：奥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 6000 万股，持股比例 74.074%；广东德美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持有 750 万股，持股比例 9.259%；吉清持有 275 万股，持股比例 3.395%；锦州悦鑫硅材料有限公司持有 262.50 万股，持股比例 3.241%；罗林骥持有 112.50 万股，持股比例 1.389%；杭州麦田立家慧益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 100 万股，持股比例 1.235%；深圳市同创伟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 250 万股，持股比例 3.086%；丁宝玉持有 200 万股，持股比例 2.469%；深圳悟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 150 万股，持股比例 1.852%。

2010 年 5 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534 号文核准，本公司首次公开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700 万股，每股面值 1.00 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 85.00 元，发行后注册资本变更为 10,800 万元。

2010 年 9 月至 2013 年 5 月，本公司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共计增加股本 228,960,000.00 元，转增后总股本总额增至 336,960,000.00 元。

4、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公司财务报告由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4 年 7 月 27 日批准报出。

四、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编制，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



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0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和投资性房地产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4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及2014年1-6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0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3、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

4、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



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6、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相关的具体会计政策

(1) “一揽子交易”的判断原则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5号的通知》（财会〔2012〕19号）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四、7-（1）-②），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2) “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附注四、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的各段描述及本附注四、13“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3) 非“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7、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①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能够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被投资单位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的权力。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或主体。

②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A、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B、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C、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D、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四、13、（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对同一子公司的股权在连续两个会计年度买入再卖出，或卖出再买入的应披露相关的会计处理方法

不适用。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①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②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列入股东权益“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当期平均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在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10、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金融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初始确认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2)金融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指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资产交换或债务清偿的金额。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



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资本公积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各类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各项认定标准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 2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 12 个月。

(7) 将尚未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说明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的依据

不适用。

11、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 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
- 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1)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无信用风险组合	若无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单位款项以及单项金额重大的老客户



	了减值，不予计提坏账准备。	的信用期内应收账款等确定可以收回的应收款项。
账龄组合	根据应收款项账龄长短按不同比例计提。	按通常情况下一般可能发生的信用风险确定。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 年以上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是指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已涉及诉讼事项或已有客观证据表明很有可能形成损失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需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2、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计价方法：加权平均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盘存制度：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

摊销方法：一次摊销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包装物

摊销方法：一次摊销法

13、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股东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

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当期投资损益为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对被投资单位的其他综合收益，相应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附注四、7、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转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并按前述长期股权投资或金融资产的会计政策进行后续计量。涉及对剩余股权由成本法转为权益法核算的，按相关规定进行追溯调整。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投资企业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4、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15、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3)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75
机器设备	3-10	5	31.67-9.50
电子设备	3-10	5	31.67-9.50
运输设备	4-10	5	23.75-9.50

(4)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于固定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5)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6、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于在建工程,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7、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8、生物资产

不适用。

19、油气资产

不适用。

20、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期限内，采用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一致的方法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年限	土地使用证
软件	5-10 年	使用期限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是否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



(4)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5)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6)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核算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22、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不适用。



23、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 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 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

24、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不适用。

25、回购本公司股份

不适用。

26、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① 本公司销售商品主要采用工厂交货方式，对该类销售货物，公司在发出货物的当期开具发票确认收入。

② 本公司对少部分客户销售商品采用其他交货方式，对该类销售货物，公司在发出货物并经客户签收的当期开具发票确认收入。

③ 本公司对外销售的电力产品，每月末根据电力公司开具的《电量结算单》开具发票确认收入。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不适用。

(3) 确认提供劳务收入的依据

不适用。



(4) 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时，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依据和方法

不适用。

27、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会计政策

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 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必要时根据实际使用情况进行变更；(2) 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3) 对于某些难以区分是与资产相关还是与收益相关的综合性项目政府补助，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难以区分是与资产相关还是与收益相关的综合性项目政府补助，视情况不同计入当期损益，或者在项目期内分期确认为当期收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8、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某些资产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



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某些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29、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①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①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售后租回的会计处理

不适用。



30、持有待售资产

(1) 持有待售资产确认标准

若本公司已就处置某项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且该项转让很可能在一年内完成，则该非流动资产作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核算。

(2) 持有待售资产的会计处理方法

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包括单项资产和处置组。如果处置组是一组资产组，并且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高誉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该处置组是这种资产组中一项经营，则该处置组包括企业合并中的商誉。

某项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的确认条件，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进行计量：（1）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可收回金额。

31、资产证券化业务

不适用。

32、套期会计

不适用。

33、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是否变更

是 否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是否变更

是 否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是否变更

是 否

34、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是否发现前期会计差错

是 否



(1) 追溯重述法

本报告期是否发现采用追溯重述法的前期会计差错

是 否

(2) 未来适用法

本报告期是否发现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前期会计差错

是 否

35、其他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无。

五、税项

1、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3%、17%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流转税	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	流转税	3%-5%

各分公司、分厂执行的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吉林奥克新材料有限公司、奥克化学扬州有限公司、广东奥克化学有限公司均为高新技术企业，按 15% 的所得税税率征收，其他各公司按 25% 的所得税税率征收。

2、税收优惠及批文

(1) 本公司：根据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08〕172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08〕362号）的有关规定，以及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高新技术企业更名和复审等有关事项的通知》（国科火字〔2011〕123号）的有关要求，辽宁省科学技术厅、辽宁省财政厅、辽宁省国家税务局、辽宁省地方税务局于2012年1月13日联合下发了《关于公布辽宁省2011年高新技术企业复审结果的通知》，确认本公司2011年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并重新颁发了编号为GF201121000030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自2011年1月至2013年12月。由于本公司属于高新技术企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等相关规定，本公司企业所得税税率自2011年起三年内享受减免10%优惠，即按15%的所得税税率征收。目前公司正在履行高新技术企业复评报批程序，在此期间企业所得税暂按15%的税率计征。

(2) 吉林奥克新材料有限公司：根据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08〕172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08〕362号）的有关规定，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同意吉林奥克新材料有限公司作为高新技术企业备案的申请，认定其为高新技术企业。2012年7月25日，吉林



省科学技术厅、吉林省财政厅、吉林省国家税务局、吉林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了编号为GR201222000021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由于吉林奥克新材料有限公司系高新技术企业，根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等相关规定，其企业所得税税率自2012年起三年内享受减免10%优惠，即按15%的所得税税率征收。

(3) 奥克化学扬州有限公司：根据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08〕172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08〕362号）的有关规定，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同意奥克化学扬州有限公司作为高新技术企业备案的申请，认定其为高新技术企业。2011年12月8日，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了编号为为GR201132000950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由于奥克化学扬州有限公司系高新技术企业，根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等相关规定，其企业所得税税率自2011年起三年内享受减免10%优惠，即按15%的所得税税率征收。目前奥克化学扬州有限公司正在履行高新技术企业复评报批程序，在此期间企业所得税暂按15%的税率计征。

(4) 广东奥克化学有限公司：根据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08〕172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08〕362号）的有关规定，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同意广东奥克化学有限公司作为高新技术企业备案的申请，认定其为高新技术企业。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了编号为GR201344000107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等相关规定，广东奥克化学有限公司企业所得税税率自2013年起三年内享受减免10%优惠，即按15%的所得税税率征收。

3、其他说明

无。



六、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子公司情况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投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吉林奥克新材料有限公司	全资	吉林	化工	30,000,000.00	化工产品的生产、销售及进出口	30,000,000.00		100.00%	100.00%	是			
扬州奥克石化仓储有限公司	控股	扬州	化工	258,980,000.00	一般化工产品仓储；化工产品销售	134,669,600.00		52.00%	52.00%	是	125,678,069.97	1,650,057.20	
奥克化学扬州有限公司	全资	扬州	化工	400,000,000.00	切割液生产、销售；化工原料销售；商品及技术进出口	967,760,000.00		100.00%	100.00%	是			
奥克化学（滕州）有限公司	控股	滕州	化工	30,000,000.00	生产环氧乙烷衍生化学品	65,033,300.00		81.00%	81.00%	是	24,328,125.58		
锦州奥克阳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	锦州	化工	200,000,000.00	多晶硅锭、硅片及相关设备的进出口	126,000,000.00		63.00%	63.00%	是	68,961,283.26	5,038,716.74	
武汉奥克化学有	全资	武汉	化工	120,000,000.00	环氧乙烷衍生精细化工新材料产	80,000,000.00		100.00%	100.00%	是			



限公司				0.00	品的生产销售	0.00							
武汉奥克特种化学有限公司	控股	武汉	化工	60,000,000.00	电镀助剂、印染助剂、农药助剂、油田助剂的生产、销售；进出口贸易（国家有专项审批的项目须审批后或凭有效许证方可经营）	18,000,000.00		60.00%	60.00%	是	12,009,417.09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的其他说明

A、吉林奥克新材料有限公司由本公司于2006年12月30日全资设立，吉林奥克新材料有限公司自成立之日起即被纳入合并报表。

B、扬州奥克石化仓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克仓储”）由本公司于2008年10月22日全资设立。2011年12月19日，本公司联合大连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长春人造树脂厂股份有限公司、长春石油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和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对奥克仓储进行增资，并由奥克仓储实施50,000M3低温乙烯储罐及配套工程（拟投资总额为人民币43,163万元）。增资完成后，本公司持股比例变更为52%。奥克仓储自成立之日起即被纳入合并报表。

C、奥克化学扬州有限公司由本公司于2009年1月15日全资设立，拟投资总额178,036.79万元，奥克化学扬州有限公司自成立之日起即被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D、奥克化学（滕州）有限公司成立于2010年6月8日，由本公司与山东滕州辰龙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投资总额8028.80万元，注册资本3000万元。本公司出资比例为81%，山东滕州辰龙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出资比例为19%。奥克化学（滕州）有限公司自成立之日起即被纳入合并报表。

E、锦州奥克阳光新能源有限公司成立于2010年12月17日，由本公司与锦州阳光能源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注册资本为20,000万元人民币，其中，本公司出资比例为63%，锦州阳光能源有限公司出资比例为37%。锦州奥克阳光新能源有限公司自成立之日起即被纳入合并报表。

F、武汉奥克化学有限公司由本公司于2013年6月26日全资设立，计划投资总额38,357.61万元，武汉奥克化学有限公司自成立之日起即被纳入合并报表。

G、武汉奥克特种化学有限公司成立于2014年1月23日，由本公司与武汉吉和昌化工科技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注册资本为6,000.00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比例为60%，武汉吉和昌化工科技有限公司出资比例为40%。武汉奥克特种化学有限公司自成立之日起即被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投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广东奥克化学有限公司	全资	茂名	化工	120,000,000.00	生产销售聚乙二醇、烯丙基聚氧乙烯等	119,953,251.20		100.00%	100.00%	是			
------------	----	----	----	----------------	-------------------	----------------	--	---------	---------	---	--	--	--

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的其他说明

广东奥克化学有限公司由奥克集团股份公司于2009年6月26日投资设立。2010年1月11日，奥克集团股份公司将其持有的广东奥克化学有限公司100%股权转让给本公司。经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开元深资评报字[2010]第001号报告评估，广东奥克化学有限公司股权价值为人民币29,961,986.48元，收购价格29,961,986.48元。

(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投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吉林奥克化学有限公司	全资	吉林	化工	12,000,000.00	有机化工产品专用化学品及日用化学品制造与销售	12,155,700.00		100.00%	100.00%	是			
南昌赛维 LDK 光伏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	南昌	光伏电站	8,000,000.00	光伏发电及其应用系统工程的设计、咨询	24,509,762.09		100.00%	100.00%	是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的其他说明

A 吉林奥克化学有限公司成立于2003年1月。2006年4月，本公司收购吉林拓普化工有限责任公司的全部股权并将其更名为吉林奥克化学有限公司，购买价款为458万元。自2006年5月起，本公司将其纳入会计报表合并范围。

B 南昌赛维 LDK 光伏科技工程有限公司成立于2010年8月20日，由赛维 LDK 光伏科技（新余）工程有限公司全资设立。赛维 LDK 光伏科技（新余）工程有限公司系江西赛维 LDK 太阳能高科技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2012年12月，本公司与江西赛维 LDK 太阳能高科技有限公司签订协议，江西赛维 LDK 太阳能高科技有限公司以其间接持有的南昌赛维 LDK 光伏科技工程有限公司全部股权抵偿其积欠公司部分货款。自2012年12月31日起，本公司将其纳入会计报表合并范围。



2、特殊目的主体或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无。

3、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与上年相比本年（期）新增合并单位 1 家，因为

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情况详见：六、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4。

4、报告期内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和报告期内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单位：元

名称	期末净资产	本期净利润
武汉奥克特种化学有限公司	30,023,542.72	23,542.72

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无。

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和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其他说明

武汉奥克特种化学有限公司成立于2014年1月23日，由本公司与武汉吉和昌化工科技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注册资本为6,000.00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比例为60%，武汉吉和昌化工科技有限公司出资比例为40%。武汉奥克特种化学有限公司自成立之日起即被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5、报告期内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不适用。

6、报告期内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不适用。

7、报告期内出售丧失控制权的股权而减少子公司

不适用。

8、报告期内发生的反向购买

不适用。

9、本报告期发生的吸收合并

不适用。



10、境外经营实体主要报表项目的折算汇率

无。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	--	52,342.54	--	--	37,965.74
人民币	--	--	52,342.54	--	--	37,965.74
银行存款：	--	--	603,439,551.10	--	--	981,695,715.38
人民币	--	--	587,616,384.37	--	--	953,442,883.81
美元	2,562,380.38	6.1598	15,783,783.21	4,627,488.57	6.0969	28,213,335.06
欧元	4,691.53	8.3946	39,383.52	4,691.41	8.4189	39,496.51
其他货币资金：	--	--	169,812,328.49	--	--	34,798,520.65
人民币	--	--	169,812,328.49	--	--	34,798,520.65
合计	--	--	773,304,222.13	--	--	1,016,532,201.77

2、交易性金融资产

不适用。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的分类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387,948,019.71	399,854,169.28
商业承兑汇票	52,597,020.15	16,681,717.78
信用证	-	3,177,900.00
合计	440,545,039.86	419,713,787.06

(2) 期末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情况

单位：元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备注
锦州阳光能源有限公司	2014-3-25	2014-9-25	5,000,000.00	-
山西黄河新型化工有限公司	2014-1-26	2014-7-26	3,000,000.00	-
广东奥克化学有限公司	2014-3-24	2014-9-24	1,380,558.80	-
奥克化学（滕州）有限公司	2014-4-9	2014-10-9	1,004,024.68	-
山西永红建材化工有限公司	2014-1-27	2014-7-27	1,000,000.00	-
合计	--	--	11,384,583.48	--

(3) 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以及期末公司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情况

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无。

公司已经背书给其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

单位：元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备注
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4-2-19	2014-8-19	9,000,000.00	
贵州科之杰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4-3-28	2014-9-28	7,500,000.00	
贵州科之杰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4-3-28	2014-9-28	7,500,000.00	
广东科之杰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4-3-31	2014-9-30	7,000,000.00	
广东红墙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4-4-24	2015-4-23	5,500,000.00	
合计	--	--	36,500,000.00	--

已贴现或质押的商业承兑票据的说明：无。

4、应收股利

不适用。



5、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定期存款利息	512,216.11	525,700.00	712,447.97	325,468.14
合计	512,216.11	525,700.00	712,447.97	325,468.14

(2) 逾期利息

不适用。

(3) 应收利息的说明

无。

6、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9,017,952.75	6.17%	20,206,926.38	51.79%	40,793,232.75	8.32%	21,888,006.38	53.6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无信用风险组合	339,774,420.95	53.75%	-	0.00%	215,921,839.89	44.01%	-	0.00%
账龄组合	250,374,524.71	39.60%	14,867,915.13	5.94%	232,539,247.87	47.40%	12,767,532.83	5.49%
组合小计	590,148,945.66	93.35%	14,867,915.13	2.52%	448,461,087.76	91.41%	12,767,532.83	2.8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019,638.21	0.48%	3,019,638.21	100.00%	1,333,261.81	0.27%	1,333,261.81	100.00%
合计	632,186,536.62		38,094,479.72		490,587,582.32		35,988,801.02	

应收账款种类的说明：无。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江西赛维 LDK 太阳能高科技有限公司	35,818,368.05	17,909,184.03	50.00%	不能正常清偿债务
镇江仁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803,684.70	901,842.35	50.00%	不能正常清偿债务
山东舜亦新能源有限公司	1,395,900.00	1,395,900.00	100.00%	诉讼完毕难以收回
合计	39,017,952.75	20,206,926.38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	--	--	--	--	--	--
1 年以内小计	238,981,973.57	95.45%	11,949,098.68	218,558,547.44	93.99%	10,927,927.38
1 至 2 年	3,675,244.46	1.47%	367,524.45	12,033,023.43	5.17%	1,203,302.35
2 至 3 年	6,926,806.68	2.77%	2,078,042.00	1,687,677.00	0.73%	506,303.10
3 年以上	-					-
3 至 4 年	530,500.00	0.21%	265,250.00	260,000.00	0.11%	130,000.00
4 至 5 年	260,000.00	0.10%	208,000.00	-	0.00%	-
5 年以上						
合计	250,374,524.71		14,867,915.13	232,539,247.87		12,767,532.83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安阳市凤凰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846,191.81	846,191.81	100.00%	客户处于停产状态
江西旭阳雷迪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14,600.00	314,600.00	100.00%	欠款期限较长，回款可能性较小



东方电气集团峨嵋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437,070.00	437,070.00	100.00%	诉讼结果无法执行
上海超日（洛阳）太阳能有限公司	525,380.00	525,380.00	100.00%	诉讼结果无法执行
镇江环太硅科技有限公司	685,536.00	685,536.00	100.00%	欠款期限较长，回款可能性较小
高照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210,860.40	210,860.40	100.00%	欠款期限较长，回款可能性较小
合计	3,019,638.21	3,019,638.21	--	--

(2) 本报告期转回或收回的应收账款情况

不适用。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不适用。

(4)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坏账金额	账面余额	计提坏账金额
广东德美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87,160.50	14,358.03	491,151.20	24,557.56
合计	287,160.50	14,358.03	491,151.20	24,557.56

(5) 应收账款中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四川新达粘胶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5,921,550.27	1 年以内	5.68%
江西赛维 LDK 太阳能高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5,818,368.05	2-3 年	5.67%
山西黄腾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3,095,227.38	1 年以内	5.24%
贵州科之杰新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8,694,187.68	1 年以内	4.54%
晶科能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176,841.53	1 年以内	4.14%
合计	--	159,706,174.91	--	25.27%



(6)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锦州日鑫硅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监事控制的公司	442,200.00	0.07%
锦州阳光能源有限公司	本公司监事控制的公司	2,801,200.00	0.44%
锦州晶技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监事控制的公司	1,202,880.00	0.19%
广东德美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	287,160.50	0.05%
合计	--	4,733,440.50	0.75%

(7) 终止确认的应收款项情况

不适用。

(8) 以应收款项为标的进行证券化的，列示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不适用。

7、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无信用风险组合	4,053,249.15	13.40%	-	-	-	-	-	-
账龄组合	26,187,074.83	86.60%	7,652,901.90	29.22%	29,057,943.12	100.00%	8,248,205.46	28.39%
组合小计	30,240,323.98	100.00%	7,652,901.90	25.31%	29,057,943.12	100.00%	8,248,205.46	28.3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	-	-



合计	30,240,323.98		7,652,901.90		29,057,943.12		8,248,205.46	--
----	---------------	--	--------------	--	---------------	--	--------------	----

其他应收款种类的说明：无。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小计	1,461,577.47	5.58%	69,425.73	2,580,073.76	8.88%	129,003.69
1 至 2 年	42,660.00	0.16%	2,266.00	15,032.00	0.05%	1,503.20
2 至 3 年	23,809,882.56	90.92%	7,142,964.77	25,619,882.56	88.17%	7,685,964.77
3 年以上	-	0.00%	-	-	-	-
3 至 4 年	852,442.00	3.26%	417,732.60	822,442.00	2.83%	411,221.00
4 至 5 年	-	-	-	-	-	-
5 年以上	20,512.80	0.08%	20,512.80	20,512.80	0.07%	20,512.80
合计	26,187,074.83		7,652,901.90	29,057,943.12		8,248,205.46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报告期转回或收回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不适用。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不适用。

(4)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不适用。



(5)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的性质或内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款项的性质或内容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重庆大全新能源有限公司	23,799,882.56	预付的硅料款	78.70%
凌海供电有限责任公司	1,245,761.16	预付电费	4.12%
合计	25,045,643.72	--	82.82%

(6)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重庆大全新能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3,799,882.56	2-3 年	78.70%
凌海供电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245,761.16	1 年以内	4.12%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辽阳石化分公司	非关联方	780,000.00	3-4 年	2.58%
待摊保险费	非关联方	421,607.41	1 年以内	1.39%
梁立春	非关联方	200,420.50	1 年以内	0.66%
合计	--	26,447,671.63	--	87.45%

(7) 其他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不适用。

(8) 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不适用。

(9) 以其他应收款为标的进行证券化的，列示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不适用。

(10) 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不适用。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94,524,036.81	99.32%	45,838,888.19	99.81%
1 至 2 年	578,908.31	0.61%	10,000.00	0.02%
2 至 3 年			8,000.00	0.02%
3 年以上	70,500.00	0.07%	70,500.00	0.15%
合计	95,173,445.12		45,927,388.19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时间	未结算原因
CRI/CRITERION MARKETING ASIA PACIFIC PTE LTD	非关联方	134,544,101.72	1 年以内	尚未收到货物
中国石油天然气第一建 设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0.00	1 年以内	尚未收到货物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 限公司东北化工销售辽 阳分公司	非关联方	21,230,397.17	1 年以内	尚未收到货物
武汉市土地整理储备中 心武汉化学工业区分中 心	非关联方	16,000,000.00	1 年以内	尚未收到货物
中国石化化工销售有限 公司华南分公司	非关联方	11,070,336.45	1 年以内	尚未收到货物
合计	--	232,844,835.34	--	--

(3) 本报告期预付款项中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不适用。

(4) 预付款项的说明

不适用。



9、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2,335,598.27	86,458.59	72,249,139.68	100,255,435.79	2,316,503.17	97,938,932.62
在产品	8,024,013.55	560,653.86	7,463,359.69	7,484,906.81	560,653.86	6,924,252.95
库存商品	128,718,126.08	3,463,002.37	125,255,123.71	72,013,541.01	3,463,002.37	68,550,538.64
周转材料	-	-	-	-	-	-
消耗性生物资产	-	-	-	-	-	-
合计	209,077,737.90	4,110,114.82	204,967,623.08	179,753,883.61	6,340,159.40	173,413,724.21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存货种类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2,316,503.17	-	-	2,230,044.58	86,458.59
在产品	560,653.86	-	-	-	560,653.86
库存商品	3,463,002.37	-	-	-	3,463,002.37
周转材料	-	-	-	-	-
消耗性生物资产	-	-	-	-	-
合计	6,340,159.40	-	-	2,230,044.58	4,110,114.82

(3) 存货跌价准备情况

不适用。

10、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待抵扣税金预缴税金	80,056,212.58	55,885,127.11
合计	80,056,212.58	55,885,127.11



1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不适用。

12、持有至到期投资

不适用。

13、长期应收款

不适用。

14、对合营企业投资和联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负债总额	期末净资产总额	本期营业收入总额	本期净利润
一、合营企业							
南京扬子奥克化学有限公司	50.00%	50.00%	296,515,579.38	139,971,928.39	156,543,650.99	208,287,100.90	6,073,317.30
辽宁北化奥克化学有限公司	50.00%	50.00%	135,623,785.93	30,652,933.38	104,970,852.55		-1,592,381.74
二、联营企业							
-	-	-	-	-	-	-	-

15、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情况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南京扬子奥克化学有限公司	权益法	75,000.00 0.00	75,235.16 6.84	3,036,658. .65	78,271.82 5.49	50.00%	50.00%	-	-	-	-
辽宁北化奥克化学有限公司	权益法	54,000.00 0.00	53,281.02 6.53	-796,190. 87	52,484.83 5.66	50.00%	50.00%	-	-	-	-



赛维 LDK 光伏科技 (呼和浩特)有限公司	成本法	800,000.0 0	800,000.0 0		800,000.0 0	20.00%	20.00%	-	-	-	-
武汉化工新材料工业 技术研究院有限责任 公司	成本法	2,200,000 .00		440,000.0 0	440,000.0 0	11.00%	11.00%	-	-	-	-
合计	--	132,000,0 00.00	129,316,1 93.37	2,680,467 .78	131,996,6 61.15	--	--	--	-	-	-

长期股权投资的说明

2011年12月31日，南昌赛维LDK光伏科技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昌赛维）与赛维LDK光伏科技（新余）工程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赛维LDK光伏科技（呼和浩特）有限公司，南昌赛维出资比例为20%。由于南昌赛维实际上对其不具有重大影响，因此南昌赛维对该项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2014年3月3日，本公司与武汉工程大学、武汉化工新城建设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武汉化工新材料工业技术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出资比例为11.00%。由于本公司实际上对其不具有重大影响，因此本公司对该项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2014年4月17日，公司与中国北方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了《终止合作意向书》，目前相关事项正在进行中。

(2) 向投资企业转移资金的能力受到限制的有关情况

不适用。

16、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17、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676,845,270.27	2,645,170.68		2,098.53	679,488,342.42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41,241,792.96	87,668.38		-	341,329,461.34
机器设备	282,269,304.89	339,414.53		-	282,608,719.42
运输工具	20,974,561.56	1,827,721.28		-	22,802,282.84
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	32,359,610.86	390,366.49		2,098.53	32,747,878.82
--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本期期末余额
二、累计折旧合计：	142,650,337.84	27,088,473.20	-	1,993.60	169,736,817.44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7,581,812.94	8,895,061.47	-	-	46,476,874.41
机器设备	72,809,802.58	13,734,418.93	-	-	86,544,221.51
运输工具	13,842,848.22	1,837,814.85	-	-	15,680,663.07



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	18,415,874.10	2,621,177.95	-	1,993.60	21,035,058.45
--	期初账面余额		--		本期期末余额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534,194,932.43		--		509,751,524.98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03,659,980.02		--		294,852,586.93
机器设备	209,459,502.31		--		196,064,497.91
运输工具	7,131,713.34		--		7,121,619.77
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	13,943,736.76		--		11,712,820.37
四、减值准备合计	2,257,549.30		--		2,257,549.30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257,549.30		--		2,257,549.30
机器设备	-		--		-
运输工具	-		--		-
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	-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531,937,383.13		--		507,493,975.68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01,402,430.72		--		292,595,037.63
机器设备	209,459,502.31		--		196,064,497.91
运输工具	7,131,713.34		--		7,121,619.77
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	13,943,736.76		--		11,712,820.37

本期折旧额 27,088,473.20 元；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 0 元。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备注
房屋及建筑物	5,686,655.65	1,648,508.11	2,257,549.30	1,780,598.24	主要是吉林奥克化学有限公司停产以及本公司原 932 装置暂时使用
机器设备	15,953,561.60	11,853,060.78	-	4,100,500.82	
合计	21,640,217.25	13,501,568.89	2,257,549.30	5,881,099.06	-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不适用。



(5) 期末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情况

不适用。

(6)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预计办结产权证书时间
奥克股份本部房产	尚在办理中	2014 年度
奥克（滕州）公司房产	尚在办理中	2014 年度
奥克化学扬州公司房产	尚在办理中	2014 年度
广东奥克公司二期房产	尚在办理中	2014 年度
南昌赛维公司房产	未办理	

18、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辽阳 520 扩建工程	895,711.61		895,711.61	408,984.70		408,984.70
广东 5 万吨环氧乙烷基化产品改扩建项目	524,380.00		524,380.00	0.00		0.00
锦州年产 120 兆瓦多晶硅片项目及 5 兆瓦电站项目	257,720,030.78		257,720,030.78	244,278,441.92		244,278,441.92
扬州年产 20 万吨环氧乙烷及 30 万吨低碳环氧衍生精细化工新材料项目	499,845,058.36		499,845,058.36	205,129,842.98		205,129,842.98
扬州仓储 5 万立方米低温乙烯储罐及配套工程项目	110,233,410.41		110,233,410.41	162,993,715.20		162,993,715.20
12 万吨/年环氧衍生精细化工新材料项目	46,601,056.06		46,601,056.06	17,023,188.05		17,023,188.05
其他零星工程	466,265.06		466,265.06	265,000.20		265,000.20
合计	916,285,912.28		916,285,912.28	630,099,173.05		630,099,173.05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	预算数	期初数	本期增	转入固	其他减	工程投	工程进	利息资	其中：本	本期利	资金来	期末数



称	(万元)		加	定资产	少	入占预 算比例	度	本化累 计金额	期利息 资本化 金额	息资本 化率	源	
辽阳 520 及 扩 建 工 程	19,882.0 0	408,984. 70	486,726. 91			96.26%	96.26%	10,605,3 15.62			募股资 金及银 行借款	895,711. 61
广东 5 万 吨 环 氧 乙 烷 基 化 产 品 改 扩 建 项 目	6,084.00	-	524,380. 00			91.76%	91.76%	521,386. 83			自有资 金	524,380. 00
锦 州 年 产 120 兆 瓦 多 晶 硅 片 项 目 及 5 兆 瓦 电 站 项 目	37,772.0 0	244,278, 441.92	13,441,5 88.86			88.71%	88.71%	4,375,16 9.73			募股资 金及其 他借款	257,720, 030.78
扬 州 年 产 20 万 吨 环 氧 乙 烷 及 30 万 吨 低 碳 环 氧 衍 生 精 细 化 工 新 材 料 项 目	151,974. 18	205,129, 842.98	294,715, 215.38			37.32%	37.32%				募股资 金	499,845, 058.36
扬 州 仓 储 5 万 立 方 米 低 温 乙 烯 储 罐 及 配 套 工 程 项 目	38,447.0 0	162,993, 715.20	-52,760, 304.79			28.67%	28.67%				募股资 金	110,233, 410.41
武 汉 12 万 吨 / 年 环 氧 衍 生 精 细 化 工 新 材 料 项	16,890.5 2	17,023,1 88.05	29,577,8 68.01			37.06%	37.06%				自有资 金	46,601,0 56.06



目												
合计	271,049,70	629,834,172.85	285,985,474.37					15,501,872.18				915,819,647.22

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的说明

(3)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不适用。

(4) 重大在建工程的工程进度情况

项目	工程进度	备注
辽阳 520 及扩建工程	96.26%	-
广东 5 万吨环氧乙烷基化产品改扩建项目	91.76%	-
锦州年产 120 兆瓦多晶硅片项目及 5 兆瓦电站项目	88.71%	-
扬州年产 20 万吨环氧乙烷及 30 万吨低碳环氧衍生精细化工新材料项目	37.32%	-
扬州仓储 5 万立方米低温乙烯储罐及配套工程项目	28.67%	-
武汉 12 万吨/年环氧衍生精细化工新材料项目	37.06%	-

(5) 在建工程的说明

无。

19、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环氧装置设备	21,009,240.22	297,430,222.12	167,508,043.99	150,931,418.35
合计	21,009,240.22	297,430,222.12	167,508,043.99	150,931,418.35

20、固定资产清理

不适用。

21、生产性生物资产

不适用。



22、油气资产

不适用。

23、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221,335,862.08	1,885.00	-	221,337,747.08
土地使用权	215,373,529.58	1,885.00	-	215,375,414.58
软件	2,112,332.50	-	-	2,112,332.50
专利及非专利技术	3,850,000.00	-	-	3,850,000.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15,564,069.99	2,452,668.72	-	18,016,738.71
土地使用权	14,001,041.81	2,157,052.08	-	16,158,093.89
软件	1,133,028.14	105,616.62	-	1,238,644.76
专利及非专利技术	430,000.04	190,000.02	-	620,000.06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05,771,792.09	-2,450,783.72	-	203,321,008.37
土地使用权	201,372,487.77	-2,155,167.08	-	199,217,320.69
软件	979,304.36	-105,616.62	-	873,687.74
专利及非专利技术	3,419,999.96	-190,000.02	-	3,229,999.94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土地使用权	-	-	-	-
软件	-	-	-	-
专利及非专利技术	-	-	-	-
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05,771,792.09	-2,450,783.72	-	203,321,008.37
土地使用权	201,372,487.77	-2,155,167.08	-	199,217,320.69
软件	979,304.36	-105,616.62	-	873,687.74
专利及非专利技术	3,419,999.96	-190,000.02	-	3,229,999.94

本期摊销额 2,452,668.72 元。

(2) 公司开发项目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入当期损益	确认为无形资产	



差别化聚羧酸减水剂聚醚产品的开发	-	314,769.09	314,769.09	-	-
端烯基嵌段聚醚产品的开发	-	12,082.46	12,082.46	-	-
减缩型聚羧酸减水剂用聚醚单体的开发	-	241,104.68	241,104.68	-	-
聚醚润滑油产品的开发	-	532,356.07	532,356.07	-	-
碳酸乙烯酯产品的开发	-	191,948.77	191,948.77	-	-
新型聚羧酸减水剂聚醚产品的开发	-	492,574.84	492,574.84	-	-
新材料（EO-CO2 碳酸脂系列）	-	354,975.22	354,975.22	-	-
聚羧酸减水剂研究与应用（阻泥型阳离子聚合物合成及其在混凝土中的应用研究）	-	128,076.02	128,076.02	-	-
新材料切割液开发与推广	-	187,532.67	187,532.67	-	-
碳酸二甲酯应用技术	-	248,523.59	248,523.59	-	-
其他	-	2,055,111.80	2,055,111.80	-	-
合计	-	4,759,055.21	4,759,055.21	-	-

本期开发支出占本期研究开发项目支出总额的比例 0%。

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期末账面价值的比例 0%。

公司开发项目的说明，包括本期发生的单项价值在 100 万元以上且以评估值为入账依据的，应披露评估机构名称、评估方法：不适用。

24、商誉

不适用。

25、长期待摊费用

不适用。

26、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8,443,578.55	8,638,439.72
开办费	-	-
可抵扣亏损	-	-
递延收益	13,426,719.42	13,603,081.05



应付职工薪酬	597,870.88	1,086,683.82
预提费用	58,312.48	-
企业合并形成	3,185,096.75	3,185,096.75
小计	25,711,578.08	26,513,301.34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交易性金融工具、衍生金融工具的估值	-	-
计入资本公积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	-
小计	-	-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554,547.69	554,547.69
可抵扣亏损	17,596,441.85	12,992,987.95
合计	18,150,989.54	13,547,535.6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数	期初数	备注
2016年	5,681,676.47	1,078,222.57	-
2017年	4,501,737.54	4,501,737.54	-
2018年	7,413,027.84	7,413,027.84	-
合计	17,596,441.85	12,992,987.95	--

应纳税差异和可抵扣差异项目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暂时性差异金额	
	期末	期初
应纳税差异项目		
	-	-
小计	-	-
可抵扣差异项目		
资产减值准备	49,321,813.58	52,834,715.18
递延收益	69,755,329.50	70,931,073.66
应付职工薪酬	4,241,531.77	7,111,534.82
预提费用	-	-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12,740,386.99	12,740,386.99
小计	136,059,061.84	143,617,710.65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不适用。

27、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一、坏账准备	44,237,006.48	1,510,375.14	-	-	45,747,381.62
二、存货跌价准备	6,340,159.40	-	-	2,230,044.58	4,110,114.82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	-	-	-	-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	-	-	-	-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	-	-	-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	-	-	-	-
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257,549.30	-	-	-	2,257,549.30
八、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	-	-	-	-
九、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	-	-	-	-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	-	-	-	-
其中：成熟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	-	-	-	-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准备	-	-	-	-	-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	-	-	-	-
十三、商誉减值准备	-	-	-	-	-
十四、其他	-	-	-	-	-
合计	52,834,715.18	1,510,375.14	-	2,230,044.58	52,115,045.74

28、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锦州奥克阳光新能源有限公司预付款	1,500,000.00	1,500,000.00
预付工程设备款	316,315,732.77	201,077,136.04
合计	317,815,732.77	202,577,136.04



29、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质押借款	-	-
抵押借款	-	-
保证借款	186,000,000.00	115,000,000.00
信用借款	222,000,000.00	222,000,000.00
合计	408,000,000.00	337,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保证借款：

A、2014年3月，控股子公司奥克化学（滕州）有限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滕州支行借款4,000万元，本项借款由本公司与山东滕州辰龙能源集团有限公司股东双方按出资比例担保。

B、2014年4月，控股子公司奥克化学（滕州）有限公司向山东滕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款6,000万元，本项借款由本公司与山东滕州辰龙能源集团有限公司股东双方按出资比例担保。

C、2014年3月至6月，广东奥克化学有限公司分别向招商银行累计借款2,000万元，向汇丰银行累计借款6,600万元，借款由本公司提供保证。

信用借款：

信用借款系本公司分别与辽阳银行、农业银行、建设银行及浦发银行借入的流动资金借款，借款金额分别为15,000万元、2,000万元、5,000万元及200万元。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不适用。

30、交易性金融负债

不适用。

31、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商业承兑汇票	-	-
银行承兑汇票	152,925,715.19	108,179,690.90
合计	152,925,715.19	108,179,690.90

下一会计期间将到期的金额 152,925,715.19 元。



32、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126,103,141.59	139,298,405.86
1 年以上	63,865,295.28	12,401,627.24
合计	189,968,436.87	151,700,033.10

(2) 本报告期应付账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不适用。

(3)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应付账款情况的说明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未偿还原因	报表日后是否归还
浙江精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160,000.00	工程未决算	否
江西省吉安市建筑安装工程总公司	1,182,000.00	工程未决算	否
中国化学工程第六建设有限公司	1,088,499.91	工程未决算	否
江西变电设备有限公司	940,170.00	未及时结算	否
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724,500.00	未及时结算	否
合计	8,095,169.91	-	-

33、预收账款

(1) 预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18,298,620.56	31,604,541.31
1 年以上	14,018,734.72	573,000.00
合计	32,317,355.28	32,177,541.31

(2) 本报告期预收账款中预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不适用。



(3)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收账款情况的说明

单位：元

债权人名称	期末数	性质或内容
锦州阳光能源有限公司	13,990,000.00	预收货款

34、应付职工薪酬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764,987.61	28,741,635.46	35,015,508.37	491,114.70
二、职工福利费	-	1,999,633.04	1,999,633.04	-
三、社会保险费	382,099.41	6,677,000.66	6,540,338.67	518,761.40
其中：1.基本养老保险费	262,160.82	4,437,784.44	4,344,188.90	355,756.36
2.医疗保险费	91,756.28	1,598,056.00	1,565,297.55	124,514.73
3.失业保险费	13,108.04	275,426.32	270,746.54	17,787.82
4.工伤保险费	10,486.44	239,684.30	236,186.98	13,983.76
5.生育保险费	4,587.83	126,049.60	123,918.70	6,718.73
四、住房公积金	-	986,808.00	986,808.00	-
五、辞退福利	-	72,136.55	72,136.55	-
六、其他	121,582.80	393,470.47	473,020.47	42,032.80
合计	7,268,669.82	38,870,684.18	45,087,445.10	1,051,908.90

应付职工薪酬中属于拖欠性质的金额 0 元。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金额 42,032.80 元，非货币性福利金额 0 元，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补偿 0 元。

应付职工薪酬预计发放时间、金额等安排：无。

35、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9,289,958.37	1,941,451.87
消费税	-	-
营业税	-	-
企业所得税	4,752,852.61	6,371,484.52
个人所得税	215,081.58	71,780.54
城市维护建设税	650,520.03	136,036.25



教育费附加	465,081.22	97,168.75
房产税	245,076.81	176,523.24
土地使用税	721,024.24	531,692.32
其他税费	136,734.39	717,087.75
合计	16,476,329.25	10,043,225.24

36、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	-
企业债券利息	-	-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2,240,747.79	737,000.00
合计	2,240,747.79	737,000.00

37、应付股利

不适用。

38、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3,953,686.90	19,216,232.99
1 年以上	14,327,249.09	2,605,673.47
合计	18,280,935.99	21,821,906.46

(2) 本报告期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不适用。

(3)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4)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说明内容

单位名称	期末数	备注



扬州市化学工业园区投资发有限公司	3,150,000.00	工程未决算
辽阳市伟业物流有限公司	2,091,405.65	运费未结算
沈阳宽道物流有限公司	1,139,660.00	运费未结算
常州市南夏墅建设有限公司	1,088,679.22	工程未决算
合计	7,469,744.87	-

39、预计负债

不适用。

40、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不适用。

41、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年产 3 万吨聚乙二醇型多晶硅切割液项目	1,162,973.85	1,162,973.85
年产 3 万吨光伏多晶硅切割液项目	95,342.51	95,342.51
年产 3 万吨聚乙二醇型多晶硅切割液项目和技术中心扶持项目	1,518,564.60	1,518,564.60
年产 3 万吨太阳级硅切割液关键技术产业化	300,000.00	300,000.00
年产 8 万吨聚羧酸减水剂功能聚醚单体	118,677.48	118,677.48
年产 3 万吨乙氧基化物产品项目	572,000.00	572,000.00
锦州奥克项目扶持基金	418,200.00	418,200.00
OX 系列高效聚羧酸减水剂聚醚生产关键技术的研究及产业化	330,000.00	330,000.00
合计	4,515,758.44	4,515,758.44

42、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质押借款	-	-
抵押借款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保证借款	370,311,936.00	19,311,936.00



信用借款		
合计	470,311,936.00	119,311,936.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 保证借款：2013年6月至10月，广东奥克化学有限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借款19,311,936.00元，合同约定借款期限为60个月，借款实行浮动利率，每12个月根据利率调整；从2014年1季度开始分期还贷，每季度还款150万，至到还清所有欠款

(2) 抵押及保证：2013年11月，控股子公司锦州奥克阳光新能源有限公司以其自有土地使用权、建筑物及设备为担保向辽阳银行借入固定资产借款1亿元，借款期限三年，分期还本，借款利率为7.995%并根据人民银行基准利率调整。本公司及锦州阳光能源有限公司按各自对锦州奥克阳光新能源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为本项借款提供保证。

(3) 抵押及保证：2014年5月，奥克化学扬州有限公司以其自有土地使用权、在建工程中建筑物及设备为担保向以建行扬州分行为牵头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扬州分行为副牵头行的银团借入固定资产借款人民币2.66亿元；2014年6月借款人民币0.38亿元。借款期限七年，分期还本，借款利率为6.55%并根据人民银行基准利率每年调整一次。本公司借款由股份公司提供保证。

(4) 保证借款：2014年4月至6月，扬州奥克石化仓储有限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借款50,000,000.00元，合同约定借款期限为60个月，借款实行基准利率。该项借款由辽宁奥克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长春人造树脂厂股份、长春石油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分别按出资比例提供保证。

(2) 金额前五名的长期借款

单位：元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奥克化学扬州有限公司	2014-05-04	2021-05-04	人民币	6.55%	-	102,000,000.00	-	-
锦州奥克阳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3-10-29	2016-10-20	人民币	7.995%	-	100,000,000.00	-	100,000,000.00
奥克化学扬州有限公司	2014-05-14	2021-05-04	人民币	6.55%	-	80,000,000.00	-	-
奥克化学扬州有限公司	2014-05-04	2021-05-04	人民币	6.55%	-	60,000,000.00	-	-
广东奥克化学有限公司	2013-06-25	2018-03-16	人民币	6.72%	-	50,000,000.00	-	50,000,000.00
合计	--	--	--	--	--	392,000,000.00	--	150,000,000.00

43、应付债券

不适用。



44、长期应付款

不适用。

45、专项应付款

不适用。

46、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递延收益：		
年产 3 万吨聚乙二醇型多晶硅切割液项目	4,053,274.64	4,634,761.58
年产 3 万吨光伏多晶硅切割液项目	452,876.92	500,548.18
年产 3 万吨聚乙二醇型多晶硅切割液项目和技术中心扶持项目	5,948,700.18	6,712,200.54
年产 3 万吨太阳级硅切割液关键技术产业化	1,650,000.00	1,800,000.00
辽阳技术中心项目	3,000,000.00	3,000,000.00
年产 8 万吨聚羧酸减水剂功能聚醚单体	814,014.86	871,707.14
年产 3 万吨乙氧基化物产品项目	25,191,833.19	25,477,833.21
锦州奥克项目扶持基金	19,306,900.00	19,516,000.00
锦州奥克 500MW 电力工程补助	19,833,333.33	20,000,000.00
锦州奥克 5MW 电站示范项目	12,470,000.00	9,700,000.00
土地返还款	2,577,663.25	
合计	95,298,596.37	92,213,050.65

其他非流动负债说明

(1) 年产 3 万吨聚乙二醇型多晶硅切割液项目：根据发改办工业[2007]1786 号文，2007 年 12 月 30 日，辽阳市发展改革委员会拨付本公司该项目国债资金 10,071,000.00 元。此补助款项根据相应固定资产折旧年限结转转入营业外收入。

(2) 年产 3 万吨光伏多晶硅切割液项目：根据辽宁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辽宁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09 年辽宁省软件与信息产品制造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计划的通知》（辽经信电子[2009]251 号）文件的规定，2009 年 9 月 4 日，辽宁省财政厅拨付本项目专项资金 1,000,000.00 元。此补助款项根据相应固定资产折旧年限结转转入营业外收入。

(3) 年产 3 万吨聚乙二醇型多晶硅切割液项目和技术中心扶持项目：根据辽阳市宏伟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下达辽阳芳烃及化纤原料基地项目扶持基金计划的通知》（辽宏发改[2009]44 号）文件规定，宏伟区财政局分两批拨付本项目资金 14,710,000.00 元。此补助款项根据相应固定资产折旧年限结转转入营业外收入。

(4) 年产 3 万吨太阳级硅切割液关键技术产业化：根据辽宁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10 年中央财政科技成果转化项目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辽财指经[2010]452 号），辽阳市财政局拨付本项目资金 300 万元。此补助款项根据相应固定资产折旧年限结转转入营业外收入。

(5) 辽阳技术中心项目：2011 年 12 月，根据辽阳市发改委“辽市发改发[2011]18 号”文件规定，本公司收到辽阳市宏伟区财政局本项目补助款项 3,000,000.00 元，待该项目完工后根据相应固定资产折旧年限结转转入营业外收入。



(6) 年产 8 万吨聚羧酸减水剂功能聚醚单体: 根据《关于下达 2013 年第二批省本级科技专项资金的通知》(辽财指企[2013]797 号), 辽阳市财政局拨付本项目资金 1,000,000.00 元。此补助款项根据所购资产的折旧年限分期转入营业外收入。

(7) 年产 3 万吨乙氧基化物产品项目: 2009 年 8 月 10 日, 吉林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拨付吉林奥克新材料有限公司本项目扶持资金 28,600,000.00 元。此补助款项根据相应土地摊销年限结转转入营业外收入。

(8) 锦州奥克项目扶持基金: 2011 年 8 月, 根据锦州市人民政府印发的《锦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光伏产业发展有关政策的决定》(锦政发[2009]34 号) 文件规定, 锦州市财政局拨付锦州奥克阳光新能源有限公司项目土地扶持基金 20,910,000.00 元, 此补助款项根据相应土地摊销年限结转转入营业外收入。

(9) 锦州奥克 500MW 电力工程补助: 2012 年 12 月 28 日, 根据锦州市人民政府印发的《锦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光伏产业发展有关政策的决定》(锦政纪[2012]97 号) 文件规定, 锦州龙栖湾新区财政局拨付锦州奥克阳光新能源有限公司补助资金 20,000,000.00 元用于电力工程项目建设, 此补助款项待项目完工后根据资产折旧年限结转转入营业外收入。

(10) 锦州奥克 5MW 电站示范项目: 根据《关于下达 2012 年金太阳示范工程中央财政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辽财指经[2012]1242 号), 锦州龙栖湾新区财政局预拨付本项目补助资金 970 万, 占应补资金总额的 35%。本补助资金待项目完工后根据资产折旧年限结转转入营业外收入; 金太阳示范工程中央财政补助资金款, 2014 年 4 月, 根据财政部的 财政部关于预拨 2012 年金太阳示范工程中央财政补助资金的通知》(财建[2012]994 号) 文件规定, 龙栖湾财政局拨付锦州奥克阳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5 兆瓦用户侧并网光伏示范项目补助资金 277 万元, 此款根据相应项目年限结转转入营业外收入。

(11) ox 系列高效聚羧酸减水剂聚醚生产关键技术的研究及产业化: 2012 年 12 月, 根据茂名市科学技术局、茂名市财政局“茂科字[2012]59 号”文件规定, 茂名市财政局拨付本项目经费 1,100,000.00 元, 此补助款项根据相应项目年限结转转入营业外收入。

(11) 土地返还款: 2014 年 2 月 27 日, 根据南昌市对外开放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落实厚田沙漠光伏示范电站土地返还款相关纪要的函》, 新建县财政局国库科拨付土地返还款 2,600,000.00 元。此款根据相应项目年限结转转入营业外收入。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单位: 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年产 3 万吨聚乙二醇型多晶硅切割液项目	5,797,735.43	-	581,486.94	-	5,216,248.49	与资产相关
年产 3 万吨光伏多晶硅切割液项目	595,890.69	-	47,671.26	-	548,219.43	与资产相关
年产 3 万吨聚乙二醇型多晶硅切割液项目和技术中心扶持项目	8,230,765.14	-	763,500.36	-	7,467,264.78	与资产相关
年产 3 万吨太阳级硅切割液关键技术产业化	2,100,000.00	-	150,000.00	-	1,950,000.00	与资产相关
辽阳技术中心项目	3,000,000.00	-	-	-	3,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年产 8 万吨聚羧酸减水剂功能聚醚单体	990,384.62	-	57,692.28	-	932,692.34	与资产相关
年产 3 万吨乙氧基化	26,049,833.21	-	286,000.02	-	25,763,833.19	与资产相关



物产品项目						
锦州奥克项目扶持基金	19,934,200.00	-	209,100.00	-	19,725,100.00	与资产相关
锦州奥克 500MW 电力工程补助	20,000,000.00	-	166,666.67	-	19,833,333.33	与资产相关
锦州奥克 5MW 电站示范项目	9,700,000.00	2,770,000.00	-	-	12,470,000.00	与资产相关
OX 系列高效聚羧酸减水剂聚醚生产关键技术的研究及产业化	330,000.00	-	-	-	330,000.00	与收益相关
土地返还款	-	2,600,000.00	22,336.75	-	2,577,663.25	与资产相关
合计	96,728,809.09	5,370,000.00	2,284,454.28	-	99,814,354.81	--

47、股本

单位：元

	期初数	本期变动增减（+、-）					期末数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36,960,000.00	-	-	-	-	-	336,960,000.00

股本变动情况说明，本报告期内有增资或减资行为的，应披露执行验资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和验资报告文号；运行不足 3 年的股份有限公司，设立前的年份只需说明净资产情况；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应说明公司设立时的验资情况；不适用。

48、库存股

不适用。

49、专项储备

专项储备情况说明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安全费	1,832,773.59	1,364,071.95	382,226.22	2,814,619.32

50、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029,122,221.89	-	-	2,029,122,221.89
其他资本公积	4,134,591.08	-	-	4,134,591.08



合计	2,033,256,812.97	-	-	2,033,256,812.97
----	------------------	---	---	------------------

51、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54,663,749.57	-	-	54,663,749.57
任意盈余公积	-	-	-	-
储备基金	-	-	-	-
企业发展基金	-	-	-	-
其他	-	-	-	-
合计	54,663,749.57	-	-	54,663,749.57

盈余公积说明，用盈余公积转增股本、弥补亏损、分派股利的，应说明有关决议

根据公司法、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本公司注册资本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52、一般风险准备

不适用。

53、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403,927,318.31	--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403,927,318.31	--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1,049,680.88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50,544,000.00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414,432,999.19	--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未分配利润说明，对于首次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如果发行前的滚存利润经股东大会决议由新老股东共同享有，应明确予以说明；如果发行前的滚存利润经股东大会决议在发行前进行分配并由老股东享有，公司应明确披露应付股利中老股东享有的经审计的利润数：不适用。

54、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1,376,339,608.98	1,077,564,961.72
其他业务收入	62,102,129.96	26,347,494.50
营业成本	1,274,782,938.13	994,896,438.35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单位：元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光伏行业	254,602,993.75	228,037,585.72	93,059,148.60	78,761,153.55
混凝土外加剂行业	1,042,859,001.68	914,500,349.63	920,317,302.63	832,438,189.97
其他行业	78,877,613.55	73,052,177.64	64,188,510.49	60,922,242.35
合计	1,376,339,608.98	1,215,590,112.99	1,077,564,961.72	972,121,585.87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单位：元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切割液	254,602,993.75	228,037,585.72	93,059,148.60	78,761,153.55
聚酯单体	1,042,859,001.68	914,500,349.63	920,317,302.63	832,438,189.97
其他行业	78,877,613.55	73,052,177.64	64,188,510.49	60,922,242.35
合计	1,376,339,608.98	1,215,590,112.99	1,077,564,961.72	972,121,585.87

(4) 主营业务（分地区）

单位：元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东北区	118,425,112.36	102,776,690.87	121,458,193.45	108,405,179.32
华北区	355,575,576.12	316,252,425.68	324,065,379.80	294,386,911.37
华东区	238,057,569.89	213,739,506.90	155,512,932.18	136,593,248.85
西北区	48,027,198.38	42,132,857.76	30,091,141.04	26,736,173.14
西南区	269,441,706.87	232,890,915.61	205,762,918.74	186,247,272.29
中南区	346,623,503.79	307,619,911.59	240,674,396.51	219,752,800.90
出口	188,941.57	177,804.58		
合计	1,376,339,608.98	1,215,590,112.99	1,077,564,961.72	972,121,585.87

(5) 公司来自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元

客户名称	主营业务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客户 A	52,979,255.85	3.68%
客户 B	47,841,367.46	3.33%
客户 C	41,575,668.32	2.89%
客户 D	39,763,384.63	2.76%
客户 E	37,639,743.52	2.62%
合计	219,799,419.78	15.28%

55、合同项目收入

不适用。

56、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缴标准
消费税	-	-	-
营业税	150,186.87	102,879.20	-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41,892.14	374,177.32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7%、5% 计缴
教育费附加	888,024.15	267,209.92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3%-5% 计缴
资源税	-	-	-
合计	2,280,103.16	744,266.44	



57、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与支出	1,611,473.47	1,121,049.59
办公费	86,682.66	77,859.61
交通差旅费	753,335.15	492,010.84
业务招待费	857,083.10	468,893.60
广告宣传费	280,642.02	418,831.24
销售运费	34,812,893.03	25,649,305.05
其他费用	151,720.70	485,969.51
合计	38,553,830.13	28,713,919.44

58、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支出	12,410,091.75	9,810,346.38
折旧与摊销	6,765,829.75	5,327,019.79
办公费	454,861.62	578,313.35
交通差旅费	1,734,585.58	2,925,362.13
业务招待费	721,650.46	963,717.09
地方税费	5,327,966.70	7,599,896.83
中介服务费	826,251.39	791,950.92
研究开发费	4,759,055.21	6,487,293.94
水电费	296,394.23	360,482.08
其他费用	6,634,679.24	1,862,792.53
合计	39,931,365.93	36,707,175.04

59、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7,173,061.15	13,955,141.22
减：利息收入	-5,392,156.69	-13,875,235.73
汇兑损益	-355,888.34	-163,706.32



其他	1,235,052.02	419,107.24
合计	12,660,068.14	335,306.41

6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不适用。

61、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	-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240,467.78	-1,037,023.8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	-
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	-
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	-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	-
其他	-	-
合计	2,240,467.78	-1,037,023.83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不适用。

(3)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南京扬子奥克化学有限公司	3,065,658.65	-761,278.58	盈利增加
合计	3,065,658.65	-761,278.58	--

62、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510,375.14	-1,962,612.39
二、存货跌价损失	-2,230,044.58	-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	-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	-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	-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	-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	-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	-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	-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	-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	-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	-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	-
十四、其他	-	-
合计	-719,669.44	-1,962,612.39

63、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	23,049.55	-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	23,049.55	-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	-	-
债务重组利得	-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	-	-
接受捐赠	-	-	-
政府补助	2,528,954.28	2,037,758.58	2,528,954.28
其他	72,800.00	514,399.65	372,800.00
合计	2,901,754.28	2,575,207.78	2,901,754.28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是否属于非经常性损益
递延收益转入	2,284,454.28	4,415,132.54	详见上表“其他非流动负债”	是
本公司收技能大使工作站补助款	-	100,000.00	-	是
本公司收企业并购资金款	-	545,000.00	-	是
本公司收产品开发补助资金	-	20,000.00	-	是
广东奥克收用电优惠及税收等奖励	-	550,592.48	-	是
吉林奥克新材料汽车与石化产业配套资金	-	1,000,000.00	-	是
吉林奥克新材料质量及专利奖励	4,000.00	11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扬州奥克收工程技术中心建设项目补助资金	-	300,000.00		是
扬州奥克收财政局补助	158,5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扬州奥克收“产业振兴、科技创新”项目奖励资金	-	977,000.00	-	是
扬州仓储市级物流和商务服务业发展资金	-	200,000.00	-	是
其他零星补助和奖励	82,000.00	76,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合计	2,528,954.28	8,293,725.02	--	--

64、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04.93	665,517.41	104.9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04.93	665,517.41	104.93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	-	-
债务重组损失	-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	-	-
对外捐赠	200,000.00	307,000.00	200,000.00
罚款支出	-	4,295.87	-
其他支出	-2,077.00	-	-2,077.00
合计	198,027.93	976,813.28	198,027.93



65、所得税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14,036,491.80	9,536,361.94
递延所得税调整	801,723.26	310,051.22
合计	14,838,215.06	9,846,413.16

66、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1) 各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金额列示

报告期利润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18	0.18	0.10	0.1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18	0.18	0.10	0.10

(2) 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具有稀释性的潜在普通股，因此，稀释每股收益等于基本每股收益。

① 计算基本每股收益时，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为：

项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	61,049,680.88	34,342,861.1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8,933,086.79	32,841,641.36

② 计算基本每股收益时，分母为发行在外普通股加权平均数，计算过程如下：

项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年初发行在外的普通股股数	336,960,000.00	336,960,000.00
加：本年发行的普通股加权数	-	-
减：本年回购的普通股加权数	-	-
年末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数	336,960,000.00	336,960,000.00

67、其他综合收益

不适用。



68、现金流量表附注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9,752,591.89
经营性政府补助及奖励	5,380,000.00
往来及其他收入	3,542,734.88
合计	18,675,326.77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办公费	456,583.55
交通差旅费	1,518,258.02
科研经费	242,461.90
招待费	815,391.07
广告费	209,251.31
销售运费	10,620.00
中介服务费	720,213.67
银行手续费	397,981.12
其他费	13,358,628.48
往来款项	42,322,395.15
合计	60,051,784.27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定期存款利息等	1,126,413.56
合计	1,126,413.56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不适用。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不适用。

6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61,059,081.96	35,192,920.44
加：资产减值准备	-719,669.44	-1,962,612.3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7,035,818.16	19,237,738.40
无形资产摊销	1,832,091.00	1,316,574.5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0.00	219,772.3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665,517.4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4.93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1,526,079.14	4,651,075.8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240,467.78	1,037,023.8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01,723.26	310,051.2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9,323,854.29	-87,821,663.1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73,996,838.04	-184,006,981.9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70,854,260.29	92,208,203.95
其他	-265,243,829.47	-47,818,094.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130,344.78	-166,770,473.5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595,888,454.95	946,296,270.9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881,733,681.12	1,332,276,890.4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85,845,226.17	-385,980,619.51

(2) 本报告期取得或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相关信息

不适用。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现金	595,888,454.95	881,733,681.12
其中：库存现金	52,342.54	37,965.7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95,836,112.41	881,695,715.3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
存放同业款项	-	-
拆放同业款项	-	-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95,888,454.95	881,733,681.12

7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不适用。

八、资产证券化业务的会计处理

不适用。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	母公司对	本企业最	组织机构
------	------	------	-----	------	------	------	------	------	------	------



称				人			本企业的 持股比例	本企业的 表决权比 例	终控制方	代码
奥克集团 股份公司	母公司	股份公司	辽阳市	朱建民	化工	91,000,000 .00	56.32%	56.32%	朱建民、刘 兆滨、仲崇 纲、董振鹏	79484430- 0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的控股股东为奥克集团股份公司，朱建民、刘兆滨、仲崇纲和董振鹏均为本公司创始人，分别持有奥克集团股份公司 24.06%、8.21%、8.05%和 7.99%的股权，合计持有奥克集团股份公司 48.31%股权，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组织机构代 码
吉林奥克新 材料有限公司	全资	有限公司	吉林	朱建民	化工	3,000.00	100.00%	100.00%	79522548-0
扬州奥克石 化仓储有限 公司	控股	有限公司	扬州	董振鹏	化工	25,898.00	52.00%	52.00%	68160335-9
奥克化学扬 州有限公司	全资	有限公司	扬州	朱建民	化工	40,000.00	100.00%	100.00%	68490585-4
奥 克 化 学 (滕州)有 限公司	控股	有限公司	滕州	董振鹏	化工	3,000.00	81.00%	81.00%	55785445- X
锦州奥克阳 光新能源有 限公司	控股	有限公司	锦州	朱建民	化工	20,000.00	63.00%	63.00%	76832603-2
武汉奥克化 学有限公司	全资	有限公司	武汉	宋恩军	化工	12,000.00	100.00%	100.00%	07052469-4
广东奥克化 学有限公司	全资	有限公司	茂名	刘兆滨	化工	12,000.00	100.00%	100.00%	69049302-4
吉林奥克化 学有限公司	全资	有限公司	吉林	朱建民	化工	1,200.00	100.00%	100.00%	74456842-4
南 昌 赛 维 LDK 光伏 科技工程有 限公司	全资	有限公司	南昌	李裕丰	化工	800.00	100.00%	100.00%	56105362-0
武汉奥克特 种化学有限	控股	有限公司	武汉	刘兆滨	化工	6,000.00	60.00%	60.00%	09081052-4



公司									
----	--	--	--	--	--	--	--	--	--

3、本企业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关联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一、合营企业									
南京扬子奥克化学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南京市	彭富云	环氧乙烷衍生产化学品的生产销售	70,000,000.00	50.00%	50.00%	合营企业	69460148-3
辽宁北化奥克化学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盘锦市	谭磊	化工产品生产销售	108,000,000.00	50.00%	50.00%	合营企业	05980671-1
二、联营企业									
-	-	-	-	-	-	-	-	-	-

4、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辽宁奥克医药辅料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72684591-8
辽阳奥克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12206298-X
锦州日鑫硅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监事控制的公司	66121652-X
锦州阳光能源有限公司	本公司监事控制的公司	76832603-2
锦州佑华硅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监事控制的公司	67689371-8
锦州晶技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监事控制的公司	66725040-3
锦州锦懋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监事控制的公司	68969075-X
上海晶技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监事控制的公司	60738697-4
广东德美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 5% 以上股东	70753905-0
三达奥克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兼任关联方监事、公司高管兼任关联方董事	71699257-8
朱建民	董事长、总裁	-
刘兆滨	董事、副总裁	-
董振鹏	董事、副总裁	-
孙玉德	董事、副总裁	-
范小平	董事	-
马卫国	董事	-



林木西	独立董事	-
史献平	独立董事	-
王延琦	独立董事	-
徐丹	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
谭文华	监事会主席	-
董晓杰	监事	-
梁军	监事	-
宋恩军	副总裁	-

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的说明：

关联方辽宁奥克医药辅料有限公司与公司的控股股东同为奥克集团股份公司，原名辽阳奥克纳米材料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4 月 24 日更名为辽宁奥克医药辅料有限公司。

5、关联方交易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辽阳奥克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参照市场价	362,619.65	0.03%	312,471.79	0.02%
南京扬子奥克化学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参照市场价	1,580,615.39	0.12%	1,529,357.91	0.12%
锦州阳光能源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参照市场价	193,431.62	0.02%		
锦州佑华硅材料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参照市场价	201,900.94	0.02%		
上海晶技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参照市场价	489,871.79	0.04%		
三达奥克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参照市场价	43,076.93	0.0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比例		比例
辽宁奥克医药辅料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参照市场价	16,913,944.77	1.18%	13,456,078.79	1.22%
锦州日鑫硅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参照市场价	1,261,709.40	0.09%	2,240,991.45	0.20%
锦州阳光能源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参照市场价	4,574,495.72	0.32%	4,415,418.79	0.40%
锦州佑华硅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参照市场价	734,273.50	0.05%	4,792,615.35	0.43%
锦州晶技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参照市场价	1,605,811.96	0.11%	1,076,119.66	0.10%
广东德美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参照市场价	532,085.47	0.04%	-	-
广东德美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参照市场价	96,982.31	0.01%	-	-

(2)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单位：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锦州阳光能源有限公司	锦州奥克阳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74,000,000.00	2013-10-29	2016-10-20	否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不适用。



(7) 其他关联交易

报告期，奥克集团股份公司向公司提供住宿、招待费服务，关联交易金额共计 105,169.00 元。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上市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锦州日鑫硅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监事控制的公司	442,200.00	22,110.00	1,596,000.00	79,800.00
锦州阳光能源有限公司	本公司监事控制的公司	2,801,200.00	140,060.00	3,089,726.00	154,486.30
锦州晶技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监事控制的公司	1,202,880.00	60,144.00	1,211,120.00	60,556.00
广东德美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	287,160.50	14,358.03	491,151.20	24,557.56
锦州佑华硅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监事控制的公司	-	-	4,322,640.00	216,132.00

上市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辽阳奥克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88,065.00	20,992.00
锦州阳光能源有限公司	本公司监事控制的公司	5,904,000.00	-
锦州佑华硅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监事控制的公司	148,666.63	-
三达奥克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兼任关联方监事、公司高管兼任关联方董事	31,400.00	-

十、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不适用。

十一、或有事项

不适用。



十二、承诺事项

不适用。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不适用。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不适用。

十五、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5,818,368.05	11.93%	17,909,184.03	50.00%	34,736,768.05	15.23%	17,368,384.03	5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无信用风险组合	199,651,088.18	66.47%	-	-	102,716,209.41	45.03%	-	-
账龄组合	64,883,855.19	21.60%	5,505,880.38	8.49%	90,676,956.52	39.75%	5,360,923.91	5.91%
组合小计	264,534,943.37	88.07%	5,505,880.38	2.08%	193,393,165.93	84.77%	5,360,923.91	2.7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	-	-
合计	300,353,311.42		23,415,064.41		228,129,933.98		22,729,307.94	--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江西赛维 LDK 太阳能高科技有限公司	35,818,368.05	17,909,184.03	50.00%	不能正常清偿债务



合计	35,818,368.05	17,909,184.03	--	--
----	---------------	---------------	----	----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	--	--	--	--	--	--
1 年以内小计	55,241,329.51	85.14%	2,762,066.48	79,432,518.84	87.60%	3,971,625.94
1 至 2 年	1,925,219.00	2.97%	192,521.90	10,180,166.68	11.23%	1,018,016.67
2 至 3 年	6,926,806.68	10.68%	2,078,042.00	804,271.00	0.89%	241,281.30
3 年以上	-	-	-	-	-	-
3 至 4 年	530,500.00	0.82%	265,250.00	60,000.00	0.29%	130,000.00
4 至 5 年	260,000.00	0.40%	208,000.00	-	-	-
5 年以上	-	-	-	-	-	-
合计	64,883,855.19	-	5,505,880.38	90,676,956.52	-	5,360,923.91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报告期转回或收回的应收账款情况

不适用。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不适用。

(4)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不适用。



(5) 金额较大的其他的应收账款的性质或内容

不适用。

(6) 应收账款中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四川新达粘胶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5,921,550.27	1 年以内	11.96%
江西赛维 LDK 太阳能高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5,818,368.05	3-4 年	11.93%
山西黄腾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3,095,227.38	1 年以内	11.02%
四川同舟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156,700.00	1 年以内	8.04%
北京市建筑工程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22,384,950.10	1 年以内	7.45%
合计	--	151,376,795.80	--	50.40%

(7)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锦州日鑫硅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监事控制的公司	442,200.00	0.15%
锦州阳光能源有限公司	本公司监事控制的公司	2,801,200.00	0.93%
锦州晶技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监事控制的公司	1,202,880.00	0.40%
合计	--	4,446,280.00	1.48%

(8)

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应收账款的转移金额为 0 元。

(9) 以应收款项为标的资产进行资产证券化的，需简要说明相关交易安排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无信用风险组合	141,585,104.03	99.04%	-	-	151,142,910.57	99.31%	-	-
账龄组合	1,365,239.46	0.96%	454,749.14	33.31%	1,044,066.62	0.69%	430,690.49	41.25%
组合小计	142,950,343.49	100.00%	454,749.14	0.32%	152,186,977.19	100.00%	430,690.49	0.2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	-	-
合计	142,950,343.49	-	454,749.14	-	152,186,977.19	-	430,690.49	-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	--	--	--	--	--	--
1 年以内小计	524,726.66	38.43%	26,236.34	203,553.82	19.50%	10,177.69
1 至 2 年	-	-	-	10,000.00	0.96%	1,000.00
2 至 3 年	10,000.00	0.73%	3,000.00	30,000.00	2.87%	9,000.00
3 年以上	-	-	-	-	-	-
3 至 4 年	810,000.00	59.33%	405,000.00	780,000.00	74.71%	390,000.00
4 至 5 年	-	-	-	-	-	-
5 年以上	20,512.80	1.50%	20,512.80	20,512.80	1.96%	20,512.80
合计	1,365,239.46		454,749.14	1,044,066.62		430,690.49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报告期转回或收回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不适用。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不适用。

(4)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不适用。

(5)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的性质或内容

1)南昌赛维LDK光伏科技工程有限公司期末余额78,585,104.03元，主要系与江西赛维签订该公司的股权转让及抵债协议时形成。

2)母公司依董事会决议等对广东奥克化学有限公司和吉林奥克新材料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63,000,000.00元。

(6)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南昌赛维LDK光伏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78,585,104.03	1-2 年	54.97%
广东奥克化学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45,000,000.00	1 年以内	31.48%
吉林奥克新材料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18,000,000.00	1 年以内	12.59%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辽阳石化分公司	非关联方	780,000.00	3-4 年	0.55%
待摊保险费	非关联方	173,421.49	1 年以内	0.12%
合计	--	142,538,525.52	--	99.71%

(7) 其他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不适用。



(8)

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其他应收款项的转移金额为 0 元。

(9) 以其他应收款项为标的资产进行资产证券化的，需简要说明相关交易安排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吉林奥克化学有限公司	成本法	12,155,700.00	12,155,700.00	-	12,155,700.00	100.00%	100.00%				
吉林奥克新材料有限公司	成本法	30,000,000.00	30,000,000.00	-	30,000,000.00	100.00%	100.00%				
扬州奥克石化仓储有限公司	成本法	134,669,600.00	134,669,600.00		134,669,600.00	52.00%	52.00%				
奥克化学扬州有限公司	成本法	777,580,000.00	777,580,000.00	190,180,000.00	967,760,000.00	100.00%	100.00%				
广东奥克化学有限公司	成本法	79,953,251.20	79,953,251.20	40,000,000.00	119,953,251.20	100.00%	100.00%				
奥克化学(滕州)有限公司	成本法	65,033,300.00	65,033,300.00	-	65,033,300.00	81.00%	81.00%				
锦州奥克阳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成本法	126,000,000.00	126,000,000.00	-	126,000,000.00	63.00%	63.00%				
武汉奥克化学有限公司	成本法	40,000,000.00	40,000,000.00	40,000,000.00	80,000,000.00	100.00%	100.00%				
南昌赛维 LDK 光伏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成本法	24,509,762.09	8,530,730.22	-	8,530,730.22	100.00%	100.00%				
南京扬子奥克化学有限公司	权益法	75,000,000.00	75,235,166.84	3,036,658.65	78,271,825.49	50.00%	50.00%				
辽宁北化奥克化学有限公司	权益法	54,000,000.00	53,281,026.53	-796,190.87	52,484,835.66	50.00%	50.00%				
武汉奥克特种化学有限公司	成本法	60,000,000.00		18,000,000.00	18,000,000.00	60.00%	60.00%				



武汉化工新材料 工业技术研究院 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2,200,000.00		440,000.00	440,000.00	11.00%	11.00%				
合计	--	1,481,101,613.29	1,402,438,774.79	290,860,467.78	1,693,299,242.57	--	--	--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490,517,098.09	454,405,845.22
其他业务收入	77,160,497.92	89,794,367.43
合计	567,677,596.01	544,200,212.65
营业成本	500,810,036.19	494,104,503.89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单位：元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光伏行业	10,874,463.64	9,232,331.27	14,315,982.85	11,889,274.99
混凝土外加剂行业	435,556,999.26	376,786,592.63	401,927,128.03	365,330,767.12
其他行业	44,085,635.19	40,276,833.07	38,162,734.34	35,737,390.17
合计	490,517,098.09	426,295,756.97	454,405,845.22	412,957,432.28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单位：元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切割液	10,874,463.64	9,232,331.27	14,315,982.85	11,889,274.99
聚醚单体	435,556,999.26	376,786,592.63	401,927,128.03	365,330,767.12
聚乙二醇	39,855,306.90	36,083,292.50	36,573,198.65	33,943,729.31
其他产品	4,230,328.29	4,193,540.57	1,589,535.69	1,793,660.86
合计	490,517,098.09	426,295,756.97	454,405,845.22	412,957,432.28



(4) 主营业务（分地区）

单位：元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东北区	56,138,244.44	50,184,240.50	80,420,276.79	73,130,940.19
华北区	173,921,961.09	151,607,484.86	152,690,144.67	138,657,237.11
华东区	23,542,059.17	21,000,231.87	26,925,303.05	25,030,293.11
西北区	19,839,432.98	16,826,070.98	17,197,435.90	15,117,016.71
西南区	207,255,204.67	178,107,500.43	144,388,368.66	131,155,610.19
中南区	9,816,934.17	8,555,348.70	32,784,316.15	29,866,334.97
出口	3,261.57	14,879.63		
合计	490,517,098.09	426,295,756.97	454,405,845.22	412,957,432.28

(5) 公司来自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元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客户 A	47,841,367.46	7.23%
客户 B	39,763,384.63	6.06%
客户 C	37,639,743.52	5.69%
客户 D	36,530,429.66	5.63%
客户 E	35,818,355.04	6.70%
合计	197,593,280.31	31.31%

5、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	-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240,467.78	-1,037,023.8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	-
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	-



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	-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	-
其他	-	-
合计	2,240,467.78	-1,037,023.83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不适用。

(3)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南京扬子奥克化学有限公司	3,036,658.65	-761,278.58	盈利增加-
合计	3,036,658.65	-761,278.58	--

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26,774,838.39	14,424,025.16
加：资产减值准备	-1,520,229.46	-602,941.3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559,507.31	4,635,364.43
无形资产摊销	361,020.00	360,517.2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	125,329.1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240,467.78	1,037,023.8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11,407.24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1,126,643.01	-27,841,051.5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3,324,045.80	-8,442,628.6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44,207,720.57	21,718,154.42
其他	-2,241,966.65	5,284,309.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747,077.29	10,698,101.8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95,532,508.56	459,584,332.9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97,431,398.98	1,018,321,188.2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1,898,890.42	-558,736,855.35

7、反向购买下以评估值入账的资产、负债情况

不适用。

• 十六、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04.93	-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294,454.28	-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债务重组损益	-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09,377.00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减：所得税影响额	482,857.01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04,275.25	-
合计	2,116,594.09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为经常性损益项目，应说明逐项披露认定理由。

适用 不适用

2、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不适用。

3、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单位：元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14%	0.18	0.1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7%	0.17	0.17

4、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 (1) 预付款项期末数为95,173,445.12元，较年初数增长107.23%，主要系扬州支付工程项目款所致。
- (2) 其他流动资产期末数为80,056,212.58元，较年初增长43.25%，主要系子公司采购在建工程设备的可以抵扣进项税增加所致。
- (3) 在建工程期末数为916,285,912.28元，较年初增长45.42%，主要系募投项目按照建设进度本年继续投入增加所致。
- (4) 工程物资期末数为150,931,418.35元，较年初增长618.40%，主要系按工程项目建设进度购进物资所致。
- (5) 其他非流动资产期末数为317,815,732.77元，较年初增长56.89%，主要系奥克化学扬州有限公司预付的工程设备款项所



致。

- (6) 应付票据期末数为152,925,715.19元,较年初增长41.36%,主要系报告期增加了银行承兑汇票支付项目款和原料款所致。
- (7) 应付职工薪酬期末数为1,051,908.90元,较年初下降85.53%,主要系报告期内支付年终奖励所致。
- (8) 应交税费期末数为16,476,329.25元,较年初增长64.05%,主要系销售规模增大影响相应增加了增值税所致。
- (9) 应付利息期末数为2,240,747.79元,较年初增长204.04%,主要系扬州项目贷款利息所致。
- (10) 长期借款期末数为470,311,936.00元,较年初增长294.19%,主要系增加扬州项目借款所致。
- (11) 营业收入本期数为1,438,441,738.94元,比上年同期增长30.30%,主要系销售规模增大所致。
- (12) 营业税金及附加本期数为2,280,103.16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06.36%,主要系主要系销售规模增大影响相应增加了流转税金所致。
- (13) 销售费用本期数为38,553,830.13元,比上年同期增长34.27%,主要系销售规模增大影响所致。
- (14) 财务费用本期数为12,660,068.14元,比上年同期增长3,675.67%,主要系定期存款减少所致。
- (15) 资产减值损失本期数为-719,669.44元,比上年同期增长63.33%,主要系母公司存货销售跌价准备本期转销所致。
- (16) 投资收益本期数为2,240,467.78元,比上年同期增长316.05%,主要系合营企业南京扬子奥克盈利所致。
- (17) 营业外支出本期数为198,027.93元,比上年同期下降79.73%,主要系上期处置固定资产所致。
- (18) 所得税费用本期数为14,838,215.06元,比上年同期增长50.70%,主要系利润较同期大幅增长所致。



第八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半年度报告文本；
- (二)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三)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 其他相关资料。
- (五)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证券部。